

索引

審核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財務委員會委員初步書面問題的答覆

局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第 4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FSTB(FS)-2-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01	0982	陳振英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2	0972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3	1032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4	1033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5	1034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6	1035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7	1036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8	1037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9	1038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0	1039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1	1045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2	1255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3	1256	張華峰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14	1260	張華峰	148	
FSTB(FS)015	1266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6	0342	葉劉淑儀	148	
FSTB(FS)017	2749	郭榮鏗	148	(1) 財經事務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18	1161	林健鋒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9	2615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0	2616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1	2617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2	2618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3	2621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4	2622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5	2623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6	2625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7	2626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8	2627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9	2628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0	2630	梁繼昌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31	2915	廖長江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2	1344	盧偉國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3	0833	麥美娟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4	0835	麥美娟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5	0836	麥美娟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6	0448	涂謹申	148	
FSTB(FS)037	2441	謝偉俊	148	
FSTB(FS)038	2463	謝偉俊	148	
FSTB(FS)039	0310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40	0311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1	0312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2	0313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3	0316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4	2302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5	2303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6	2306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7	2307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8	2308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9	2309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0	2310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1	0469	胡志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2	1488	容海恩	148	
FSTB(FS)053	1052	陳振英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54	2192	毛孟靜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55	0001	石禮謙	26	(6) 勞工統計
FSTB(FS)056	2311	黃定光	26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057	2426	陳恒鑾	116	(1) 破產管理署
FSTB(FS)058	2474	謝偉俊	116	(1) 破產管理署
FSTB(FS)059	3823	陳志全	148	
FSTB(FS)060	3824	陳志全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1	4114	陳淑莊	148	
FSTB(FS)062	4116	陳淑莊	148	
FSTB(FS)063	4458	陳淑莊	148	
FSTB(FS)064	5609	張超雄	148	
FSTB(FS)065	6682	朱凱迪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6	6756	麥美娟	148	
FSTB(FS)067	6053	毛孟靜	148	
FSTB(FS)068	6840	胡志偉	148	
FSTB(FS)069	4279	陳淑莊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70	4852	陳淑莊	26	
FSTB(FS)071	5269	張超雄	26	
FSTB(FS)072	5407	張超雄	26	
FSTB(FS)073	5408	張超雄	26	
FSTB(FS)074	3557	何俊賢	26	
FSTB(FS)075	4751	郭家麒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76	4753	郭家麒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77	4754	郭家麒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78	4755	郭家麒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79	4756	郭家麒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80	6033	毛孟靜	26	
FSTB(FS)081	6275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82	6276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83	6277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84	6278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85	6279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86	6280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87	6282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88	6283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89	6284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0	6389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1	6390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2	6391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3	6392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4	6393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5	5121	尹兆堅	26	(2) 社會統計 (4) 綜合統計服務
FSTB(FS)096	6789	陳淑莊	31	(1) 管制及執法
FSTB(FS)097	4884	陳淑莊	116	
FSTB(FS)098	6084	毛孟靜	116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8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20-21年度預算較2019-20年度增加3.955億元，增幅53.6%，據382頁分析，主要由於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以及預期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會增加。但據380-381頁，2020-21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基本上都是繼續去年度的工作。可否提供該等工作在去年及來年的進度比較，以支持增加53.6%預算？

提問人： 陳振英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在 2020-21 年度預算開支中，一般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較 2019-20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 3.409 億元，有關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下：

	項目	承擔額 \$'000	所需現金 流量的增減 \$'000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2,196
2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的撥款需要	3,903,630	+414,788
3	用於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的一次性撥款 (2020-21年度預算開支的新增項目)	300,000	+300,000
4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	100,000	+3,902
5	於2019-20年度一次性向財務匯報局提供	400,000	-400,000

	種子資金		
		總數	5,203,630
			+340,886

2020-21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4,200萬元，主要用於加強在內地和海外宣傳和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

於來年，除了繼續推進各項促進金融業發展的工作外，我們將加強對「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和其他相關品牌活動的宣傳，包括邀請國際知名講者出席這些活動。財經事務科（或透過支援金融發展局的工作）會通過媒體活動、研討會、或與相關行業協會和知名組織合作舉辦活動，宣傳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並考慮聘請國際公關公司或市場營銷公司作為研究和策略顧問，在內地和海外加強我們的宣傳和營銷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7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出，2020至21年度的撥款較2019至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955億元，增幅達53.6%，主要由於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以及預期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會增加。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有關新增開支的詳細情況。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在2020-21年度預算開支中，一般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3.409億元，有關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下：

	項目	承擔額 \$'000	所需現金 流量的增減 \$'000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2,196
2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的撥款需要	3,903,630	+414,788
3	用於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的一次性撥款 (2020-21年度預算開支的新增項目)	300,000	+300,000
4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	100,000	+3,902
5	於2019-20年度一次性向財務匯報局提供	400,000	-400,000

	種子資金		
		總數	5,203,630
			+340,886

2020-21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4,200萬元，主要用於加強在內地和海外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和宣傳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出，為了推動保險業的發展，政府將會提供稅務寬減，以促進香港海事保險業務及承保專項保險業務的發展；然而，由於立法會遲遲未能選出內務委員會主席，致使相關的法案遲遲未能進行審議，目前再加上疫情的困擾，法案極可能未能趕及在本屆會期完結前通過；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如法案未能通過，政府有否應對措施；香港海事保險業務及承保專項保險業務未能如期落實，對推動保險業的發展有多大影響；政府可否承諾在新一屆立法會中會盡快展開立法工作？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政府已於2019年12月向立法會提交《2019年稅務(修訂)(與保險有關的業務的利得稅寬減)條例草案》(《條例草案》)，為直接保險人的所有一般再保險業務、直接保險人的特定一般保險業務，以及特定的保險經紀業務，提供50%利得稅寬減(即稅率為8.25%)，以促進香港海事保險業務及承保專項保險業務的發展。《條例草案》建議的稅務寬減措施亦會支援和促進高增值海運服務的發展。

面對激烈的國際競爭，香港有需要推出新措施以提高競爭力及協助保險業把握新機遇，包括「一帶一路」建設帶來的機遇。我們熱切期望立法會加快審議條例草案的工作。我們會繼續爭取盡早通過《條例草案》，以早日實施有關的稅務寬減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出，政府會繼續監督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的推行情況。有關計劃由2016年展開，政府去年檢討計劃成效後，基於業界對人才的需求持續殷切，決定將計劃延長至2023年。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政府既然認為業界對人才的需求持續殷切，為何不將有關計劃常規化，而繼續以先導計劃的模式進行；由於社會並無完整的保險培訓課程，保險業界曾建議成立保險學院，專門培養國際保險專才，以推動業界發展，政府會否重新考慮？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在檢討「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下各項目後，我們已於2019年8月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提交文件，匯報檢討結果，以及將先導計劃延長至2022-23年度並就計劃作出優化。我們會在2022-23年度完結前檢討先導計劃，並在考慮相關因素包括利弊、成本效益和持份者的意見後，考慮未來路向。

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由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成立金融學院的計劃。香港金融學院(金融學院)在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保險業監管局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的合作下，於2019年6月26日正式成立。金融學院的使命是成為培育金融業領袖人才的匯聚點，及推動貨幣與金融研究，包括應用研究的知識庫。保險業是金融學院領袖發展計劃的主要目標之一。

我們會繼續與業界人士和持份者共同探討並制訂不同措施和計劃，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包括保險業)的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106段提到，粵港澳大灣區領導小組公布了六項與金融相關的措施，涵蓋個人銀行服務和保險等領域。本港與內地就建立雙向理財通機制的磋商進展良好，目標是讓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可購買對方市場的理財產品，政府會爭取盡早落實措施。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目前磋商的具體情況，磋商會否因目前的疫情而有所延遲，預料何時可以正式展開？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一直與內地當局就理財通機制的具體設計保持緊密溝通，以期爭取盡早推出措施，目標是在風險可控和保障投資者的前提下，讓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購買對方市場的理財產品。金管局會參考過去互聯互通機制的成功經驗，制訂相關管理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出，政府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包括推動香港實施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中有關金融服務業的工作。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有關政府跟內地商討容許香港保險公司在大灣區設立保險售後服務中心的工作，目前進展如何，會否因為疫情而有所延遲，預料何時可以正式展開？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

答覆：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一直與內地當局和本港業界協力推進《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當中的各項相關措施。

就在大灣區設立售後服務中心的建議，保監局已與內地當局展開了深入溝通，並在2020年1月舉行的粵港澳深四地保險監管聯席會議席上作出了具建設性的討論。保監局將與內地當局繼續密切聯繫，爭取盡快取得階段性進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出，政府繼續推動企業來港成立企業財資中心。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目前有多少企業來港成立企業財資中心，當中有多少企業因而在港設立地區辦事處或地區總部；政府認為企業財資中心計劃的成效如何？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

答覆：

為吸引外地企業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財資業務，政府於2016年6月修訂《稅務條例》，將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的利得稅稅率寬減50%，同時容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在符合指明條件的情況下，可從應評稅利潤中扣除借款所須支付的利息。自條例修訂以來，共有近300宗個案受惠於有關的稅務優惠。

根據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提供的資料，2019年共有1 541間外地企業將其地區總部設於香港，較2016年增加了162間。值得注意的是，外地企業來港設立地區總部可能基於不同考慮，與企業財資中心稅務優惠並沒有必然關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58段提到：「政府於二零一八年推出香港年金計劃，讓長者將資產轉化成終身穩定的現金流。過去兩年，公眾及退休人士對終身年金的認識增加，為年金市場注入新動力。為讓更多市民可以按需要及早參與，我會將香港年金計劃的最低投保年齡由六十五歲降至六十歲。」事實上，除了公共年金計劃外，延期年金計劃亦廣受市民歡迎，自從去年通過年金保費稅務扣除法案後，市場已經售出9萬張延期年金保單，但保險業界亦曾指出由於扣稅額要與強積金自願性供款共用，延期年金的潛在發展力受到了局限，建議增加扣稅額；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基於推動有能力的市民為退休做好準備，政府除了降低香港年金計劃的最低投保年齡外，會否考慮同時增加延期年金的扣稅額？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由2019-20課稅年度起，納稅人就合資格延期年金保費及可扣稅強積金自願性供款，可享有薪俸稅及個人入息稅扣減。每名納稅人的扣稅上限為每年60,000元，這是合資格延期年金保費和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合計可享的最高扣除總額，目的是提供更大彈性，讓納稅人可根據自身的財務狀況、退休理財需要和風險承擔能力等因素，決定以何種方式作退休儲蓄並享有扣稅優惠。

在上述安排下，一名納稅人若是單身人士並以標準稅率15%繳稅，每年最多可獲扣除約9,000元的稅款。這措施已提供一定誘因鼓勵市民作退休儲蓄。我們會留意情況，並在有需要時檢討上述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出，政府繼續推動保險業的發展，包括就容許在香港成立專為發行保險相連證券的特殊目的公司事宜擬備法例；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有關的籌備工作的詳情；立法工作會否因疫情而受阻；估計計劃最終何時得到落實？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

答覆：

行政長官及財政司司長分別在《2018年施政報告》及《2019-20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宣布，政府會修改相關法例，容許在香港成立專為發行保險相連證券的特定目的公司，為香港市場提供更多風險管理工具。

雖然出現疫情，但我們繼續全力推展有關工作。經諮詢保險業界和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後，政府已於2020年3月20日把《2020年保險業(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刊登於憲報，並將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把《條例草案》提交予立法會首讀。視乎立法會通過《條例草案》的時間，我們希望大約在2021年年初落實擬議的保險相連證券業務新規管制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出，政府繼續推動香港金融科技的發展。保險業作為本港金融的重要一環，對於發展金融科技有殷切的需求。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政府在來年有何計劃推動金融科技發展，當中有否涉及保險業的科技項目？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政府一直從多方面推動香港的金融科技發展，以提升香港金融服務業的整體競爭力及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就保險業方面，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一直致力推動市場穩健發展和產品優化創新，當中包括於2017年9月推出的保險科技沙盒及快速通道兩項先導計劃。保險科技沙盒容許保險公司在受控的環境下測試包含創新科技的產品或服務，讓其更有彈性地滿足現行的監管規定。截至2020年2月，七項申請中有四項已推出市場。保監局亦與香港金融管理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緊密合作，便利跨行業測試。至於快速通道則透過設立特定程序，加快審批採用全數碼營銷的保險業務牌照申請。保監局已分別於2018年12月及2019年10月授權兩間虛擬保險公司投入運作，預期今年將會批出更多這類牌照，以促進普惠金融並擴大產品分銷渠道。

此外，保監局亦設立了保險科技促進小組，全方位支援有興趣涉足此範疇的企業，提供互動交流平台，並與保險業界、政府部門及其他監管機構保持聯繫，從而提升價值鏈的效率和改善客戶體驗。這些工作會持續進行。

此外，政府在2019年的施政報告中提出了兩項新措施以推動金融科技發展，包括與數碼港協作，加強為在職金融從業員提供與金融科技相關的培訓，其中包括與保險科技有關的課程以及於中心商業區設立一個新的金融科技活動空間，讓不同金融科技持份者舉辦活動和聯繫交流，帶動金融科技的需求和商機。這些新措施將惠及保險業界人士及有助推動保險業科技的應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4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出，政府會繼續監察持牌放債人遵從牌照條件的情況，並舉行公眾教育活動，提高市民對審慎借貸的認識。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過去一年，當局舉行過什麼公眾教育活動，有否檢討具體的成效，未來一年，會舉辦什麼公眾教育活動；有關措施能否有效壓抑不良手法放債活動？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為了加強公眾對與放債業務有關的不良手法的認識，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於2019年繼續進行了一系列的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有關活動包括播放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在報章和公共交通工具展示宣傳廣告；分發宣傳品至公共圖書館、公共屋邨、銀行及持牌放債人等；及在社交媒體發放短片。自2017年起，相關宣傳短片的瀏覽次數至今合共超過140萬次。局方亦與警隊合作，通過其網上平台（包括Facebook和YouTube等）和地區宣傳活動，發放相關資訊，以及通過其「反詐騙協調中心」的反詐騙諮詢熱線向公眾提供協助。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在2020年正開展新一輪以審慎借貸為主題的公眾教育活動。我們將繼續與有關方面合作，密切留意有關的趨勢變化，因應情況調整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1)來年度的撥款較本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955億元(53.6%)，政府可否指出涉及增加撥款的具體開支項目為何？又相關綱領支出有多少為用於香港實施「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中有關金融服務業的工作和具體有哪些項目將會開展？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5）

答覆：

在2020-21年度預算開支中，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3.409億元，有關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下：

	項目	承擔額 \$'000	所需現金 流量的增減 \$'000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2,196
2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的撥款需要	3,903,630	+414,788
3	用於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的一次性撥款（2020-21年度預算開支的新增項目）	300,000	+300,000
4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	100,000	+3,902
5	於2019-20年度一次性向財務匯報局提供種子資金	400,000	-400,000

	總數	5,203,630	+340,886
--	-----------	------------------	-----------------

2020-21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4,200萬元，主要用於加強在內地和海外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和宣傳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對香港金融服務業帶來龐大的機遇。香港會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發揮作為內地與國際接軌的橋樑角色，在金融服務上作出以下貢獻：

- （一）離岸人民幣業務：為進一步提升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的地位，我們會繼續與業界和內地有關當局探討擴大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的渠道，並不斷優化和拓闊兩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機制。我們亦會把握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和先行先試的優勢，繼續研究和推動進一步便利人民幣在區內跨境流動的措施，包括擴大個人跨境在大灣區開戶的試點、落實雙向理財通機制等，以滿足兩地居民和企業對跨境金融服務的需求；
- （二）基建項目融資：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轄下的基建融資促進辦公室（IFFO）邀請和匯聚主要持份者為合作夥伴，促進可持續基建和綠色發展的投資及融資。2019年5月，金管局宣布在IFFO下設立綠色金融中心，目標是提升香港作為亞洲綠色金融中心的地位，以及可持續發展在基建投資和融資中的重要性。迄今共有95間來自內地、香港及海外的機構加入IFFO成為合作夥伴；
- （三）資產及財富管理：我們正進行為基金建立有限合夥制度的立法工作，以吸引私募基金在本港註冊和營運，這項政策措施預期有助私募基金在香港和內地進行融資和投資；
- （四）風險管理：我們已於2019年12月向立法會提交一項修訂條例草案，提供稅務寬減以促進海事及專項保險業務的發展。我們亦已於2020年3月把另一項修訂條例草案刊登於憲報，以利便在香港發行保險相連證券，並擴闊在香港成立的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可承保風險範圍。此外，我們與內地當局已達成共識，當內地保險公司分出業務予合資格的香港專業再保險公司時，會降低對該內地保險公司的資本額要求。保險業監管局亦已推出「一帶一路保險交流促進平台」，匯聚主要持份者，共同分享風險管理和保險資訊、建立人際網絡，以及研究解決方案。這些措施將提高香港保險業的競爭力，促進其風險管理業務的發展，以滿足「一帶一路」倡議和大灣區建設帶來的需求；
- （五）上市集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2017年4月已發表聲明，闡明其在處理基建工程項目公司（例如「一帶一路」所涵蓋的基建工程項目公司）擬在香港上市時所採取的方針。具體來

說，聲明列出了證監會於審核基建工程項目公司擬在香港上市的申請時會考慮的因素，並期望為這類公司提供實現在香港上市的途徑；及

- (六) 跨國企業財資中心：為吸引外地企業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財資業務，政府於2016年6月修訂《稅務條例》，將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的利得稅稅率寬減50%，同時容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在符合指明條件的情況下，可從應評稅利潤中扣除借款所須支付的利息。自修訂條例以來，共有近300宗個案受惠於有關的稅務優惠。

《粵港澳大灣區規劃綱要》（《規劃綱要》）肯定和支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國際資產及風險管理中心的地位，並支持打造「一帶一路」建設的投融資平台等。在第三次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會議後，中央政府公布了六項與金融相關的措施，包括支持港澳居民在內地便捷使用移動電子支付；在大灣區試點香港居民異地見證開立內地個人結算賬戶；探索建立跨境理財通機制；給予保險監管優待政策；取消香港服務提供者在內地設立保險公估機構的年期限限制；及支持內地保險公司在港澳市場發行巨災債券。

我們會繼續與內地當局緊密聯繫，跟進落實以上措施。其中，金管局一直與內地當局就理財通機制的具體設計保持緊密溝通，以期爭取盡早推出措施，目標是在風險可控和保障投資者的前提下，讓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購買對方市場的理財產品。金管局會參考過去互聯互通機制的成功經驗，制訂相關管理安排。

上述工作由政府聯同相關金融監管機構共同持續推行。在財經事務科內，所涉及的支出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支出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金融發展局來年開支預算將會增加200萬元(6.7%)，主要用途及涉及增加人手開支的比例為何？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6)

答覆：

政府在2020-21年度向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提供的資助金預算為3,200萬元。該數額與2019-20年度的原來預算一致，及比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200萬元。

金發局在2020-21年度開支預算為3,430萬元，分項載於下表。額外的230萬元的資金需求將由金發局的儲備應付。

開支項目	2020-21年度預算 (百萬元)
市場推廣	6.1
研究	2.1
人才培養	0.5
員工、辦公室及行政費用	25.6
總計	34.3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司長準備利用未來基金的部分款項成立一個「香港增長組合」，直接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相關規模為何，可有設定增長目標及投資項目詳情？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1)

答覆：

政府計劃將未來基金10%的款項(即約220億元)作為成立「香港增長組合」的首筆資金，作策略性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目的是在爭取較高回報的同時，鞏固香港作為金融、商貿和創科中心的地位，長遠提升香港的生產力和競爭力。

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或將於香港進行的項目，或兩者皆符合的，均是可考慮的項目，而個別項目的優劣及相關性亦會為考慮因素。政府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設立一套兩層委員會架構的框架，包括一個管治委員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訂定基本規範(包括投資目標、投資準則和範圍等)及提供策略性督導；以及一個投資委員會，決定任命普通合夥人，以負責為「香港增長組合」物色項目並進行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預算案第106段提及雙向理財通機制磋商進展良好，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理財通機制大約何時推出及有哪些金融機構可以受惠?會否考慮包括本港的券商在內?又打算涵蓋哪些投資產品?政府又會動用多少資源以推動雙向理財通的發展?一旦港人獲准投資在內地的相關理財產品，如遇上違約事件，相關的保障為何?
2. 又為何綱領(1)的工作沒再提及深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是否意味這些工作的內容有何變化，甚或停止?又會否探討把上海科創板納入滬港通之內?
3. 會否就中概股來港第二上市後可否納入滬深港通買賣名單之列跟內地當局作出溝通或澄清，以鼓勵更多中概股來港第二上市?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7)

答覆：

1.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一直與內地當局就理財通機制的具體設計保持緊密溝通，以期爭取盡早推出措施，目標是在風險可控和保障投資者的前提下，讓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購買對方市場的理財產品。金管局會參考過去互聯互通機制的成功經驗，制訂相關管理安排。
2. 一如以往，我們在上述總目的綱領(1)中提到會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相關工作包括繼續深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的互聯互通。就把上海科創板股票納入互聯互通計劃而言，香港、上海和深圳交易所已在2019年7月宣佈，在上海科創板和香港交易所同時上市(即

A+H股)的公司可納入「滬港通」和「深港通」的股票範圍，具體時間將另行公佈。

3. 我們會繼續深化互聯互通制度，包括擴大涵蓋產品的範圍。其中，特區政府及監管機構會繼續與內地有關部委研究，將按新上市制度在香港作第二上市的公司納入「滬港通」和「深港通」的股票範圍，以進一步推動兩地金融市場的協作及互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4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未來基金的部分款項成立一個「香港增長組合」，直接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部分款項的實質金額為何；
2. 提供「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的例子；及
3. 該投資項目的審批標準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1. 政府計劃將未來基金10%的款項(即約220億元)作為成立「香港增長組合」的首筆資金，作策略性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
2. 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或將於香港進行的項目，或兩者皆符合的，均是可考慮的項目，而個別項目的優劣及相關性亦會為考慮因素。
3. 政府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設立一套兩層委員會架構的框架，包括一個管治委員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訂定基本規範(包括投資目標、投資準則和範圍等)及提供策略性督導；以及一個投資委員會，決定任命普通合夥人，以負責為「香港增長組合」物色項目並進行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4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總目148，請當局告知本會：

1. 綱領1，開發積金易平台的所需開支較原來批准為高；原因為何；
2. 綱領2，金發局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曾採取什麼措施提升從業人員的核心競爭力和知識；按每項措施表列出舉行日期、主題、目標從業員、接觸人次及總開支；
3. 分目000運作開支，本年度較去年修訂預算增加26%，請解釋預期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詳情，按每項僱用服務或專業費用列出過去3個財政年度的金額，以及列出2020-2021年度預期增加的金額及百分率；
4. 分目700項目編號808，以表列出該項項目的詳情，包括目標、每項目標的關鍵績效指標、每項目標的金額預算、及整個計畫預期達到的目標。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1)

答覆：

1. 立法會已於2019年5月批准33.6715億元非經常撥款以建立積金易平台。政府已委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擔任項目執行機構。該筆撥款並不涵蓋積金局計劃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積金易平台實體)在設立和初期營運的撥款需要。積金易平台實體在設立和營運首兩年(即2020-21及2021-22年度)有撥款需要(或積金局在全資附屬公司設立前有撥款需要)，以進行積金易平台的招標和開發工作，包括租用及裝修辦公室、購置設備及傢俬，以及聘請人員履行項目管理、法律及人力資源管理等基本職能的費用。

此外，我們亦需額外的資訊科技成本，用於以下方面 -

- (a) 提供額外硬件和軟件的支援，確保積金易平台與受託人之間有一個有效的連接界面，讓後者在將強積金行政工作從受託人現時個別的系統遷移至積金易平台的過渡期間，可繼續為其客戶處理由紙張為主的交易；
- (b) 向僱主提供軟件支援，以利便僱主在遷移期間及遷移後使用積金易平台；以及
- (c) 為提供認識你的客戶／打擊洗錢開戶功能及成員服務的共同標準，進一步增加數據儲存容量和功能。

有關額外撥款需要在2020-21年度(1.3612億元)及2021-22年度(4.0036億元)合共為5.3648億元。我們已於2019年12月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匯報上述額外撥款需要，並獲委員會支持。

2. 金發局在2017-18至2019-20年度就培育人才已舉辦和參與的講座數目及開支如下：

年度	講座數目	相關開支(元)
2017-18	10	101,000
2018-19	11	125,000
2019-20	8	185,000

講座對象包括學生、從業員或有志投身金融服務業的人士，由業界人士介紹金融服務業的最新趨勢及就業機會。這些講座在不同地點進行，包括院校校園和金融機構場地。每場講座的參與人數由數十人至四百多人不等。金發局亦透過媒體宣傳相關人才培育的活動。

3. 2020-21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700萬元，主要用於加強在內地和海外宣傳和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

於來年，除了繼續推進各項促進金融業發展的工作外，我們將加強對「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和其他相關品牌活動的宣傳，包括邀請國際知名講者出席這些活動。財經事務科（或透過支援金融發展局的工作）會通過媒體活動、研討會、或與相關行業協會和知名組織合作舉辦活動，宣傳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並考慮聘請國際公關公司或市場營銷公司作為研究和策略顧問，在內地和海外加強我們的宣傳和營銷工作。

其他僱傭服務及專業費用項目（例如與財經事務有關的各個審裁處所需僱用審裁員、外聘律師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等）的2020-21年度預算與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相若。

4. 分目700編號808的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的目的為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2020-21年度的預算開支為3億元，其關鍵績效指標及預期達到的目標如下：

政府建議在2020-21年度向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注資3億元，以協助保監局解決短期至中期的現金流短缺問題，並維持適當的儲備水平。擬議的撥款讓保監局有足夠資源專注未來工作，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

未來幾年，保監局會協助政府推展多項措施，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保險樞紐的地位。這些措施包括推動香港成為發行保險相連證券和成立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理想基地、提升對大型保險集團的監管、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推行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以及協助香港保險業抓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和「一帶一路」倡議帶來的商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6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近年政府積極推動資產財富管理業發展和企業財資中心，請列出近5年新推出推動相關產業發展的措施(如有關豁免特定基金的利得稅、修訂法例等)，以及近5年資產財富管理市場發展情況，如管理資金數目、新成立公司或基金數量、從業員人數等。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政府在過去5年通過不同措施，提升香港作為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及企業財資中心的競爭力。這些措施包括－

- (一) 引入新的基金結構 - 繼2018年7月引入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新結構，容許基金除了以單位信託成立，亦可以公司形式成立，我們正進行為私募基金建立有限合夥制度的立法工作，為基金來港註冊提供更多選擇；
- (二) 為基金提供有利的稅務環境 - 所有向公眾發售的基金均可享有利得稅豁免。至於以私人形式發售的基金方面，繼我們分別於2015年以及2018年將利得稅豁免安排分別延伸至離岸私募基金及在岸開放式基金型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所有以私人形式發售的基金在符合某些條件後，不論它們是在岸還是離岸，均可就合資格資產的交易享有利得稅豁免；
- (三) 擴闊基金的銷售網絡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已與內地、瑞士、法國、英國、盧森堡及荷蘭簽訂基金互認安排，讓符合

資格的基金只需通過簡易的審查程序取得許可，便可在對方市場銷售。證監會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以及

- (四) 企業財資中心相關稅務優惠 - 政府於2016年6月修訂《稅務條例》，將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的利得稅稅率寬減50%，同時容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在符合指明條件的情況下，可從應評稅利潤中扣除借款所須支付的利息。政府於2018年7月再次修訂《稅務條例》，將利得稅寬減的適用範圍擴展至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向其在岸相聯法團提供的指明財資業務，以提升稅務優惠對海內外企業的吸引力。

在2013年年底至2018年年底，香港的資產及財富管理業務的資產總值上升了約50%至約239,550億元。從事資產管理、基金顧問、私人銀行及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的機構數目在這5年間上升了49%至827間。資產及財富管理業務的從業員總數上升了35%至42 821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1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過去10年，每年自願停止營業的港交所參與者名稱、停止營業年份及涉及的受監管活動牌照。

提問人： 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6)

答覆：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該所的參與者須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就第1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發牌。在過去10年，每年新開業的參與者數目介乎10至70間，而每年自願停止營業的參與者數目則介乎4至22間。在過去10年自願停止營業的聯交所參與者的資料載列於附件。

在過去10年自願停止營業的聯交所參與者的資料

年份	交易所參與者名稱
2010	MainFirst Securities Hong Kong Ltd
2010	黎寶鴻證券有限公司
2010	億創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1	寶來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2011	金鼎綜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1	T & F Equities Ltd
2011	澧盈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2011	中達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2012	AXT Limited
2012	三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2012	金運通證券有限公司
2012	俊雄證券有限公司
2012	晉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2012	標準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2012	國中證券有限公司
2012	派杰亞洲証券有限公司
2012	中天信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2012	中國証券控股有限公司
2013	裕安證券有限公司
2013	United World Online Limited
2013	德裕金號證券有限公司
2013	景高亞洲(香港)有限公司
2013	大一投資有限公司
2013	國票證券(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3V Capital Limited
2013	莎利士堡証券有限公司
2013	荷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3	市民證券有限公司
2013	景福證券有限公司
2013	中匯証券有限公司
2013	Liquid Capital Markets Hong Kong Limited
2013	華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3	永盛証券投資有限公司
2014	申銀萬國網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4	中華太平洋證券有限公司
2014	聯興證券有限公司
2014	義發證券有限公司

年份	交易所參與者名稱
2014	厚德證券有限公司
2014	澳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4	台灣工銀證亞洲(香港)有限公司
2014	浙江第一證券有限公司
2014	安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4	金華證券有限公司
2014	Execution Noble (Hong Kong) Limited
2014	蘇佩珺有限公司
2015	邁高達證券有限公司
2015	聯成證券有限公司
2015	莊氏投資有限公司
2015	中方證券有限公司
2015	東方滙富證券有限公司
2015	大和資本市場金融交易香港有限公司
2016	T & F Equities Limited
2016	蘇皇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2016	Sansto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2016	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7	永安祥證券有限公司
2017	億康證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興行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2017	SMBC Nikko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2018	大灣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8	Ingensoma Trading Group Limited
2018	中國建信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2018	北京證券有限公司
2018	中盈證券有限公司
2018	常青證券有限公司
2018	雲鋒金融市場有限公司
2019	金山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2019	詠明證券有限公司
2019	利通證券有限公司
2019	STI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2019	比富達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9	Commerz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2019	福億證券有限公司
2019	Genting Securities Limited
2019	Penjing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2019	亞洲創富證券有限公司
2019	百達利證券有限公司

年份	交易所參與者名稱
2019	富通證券有限公司
2019	天晟證券有限公司
2019	大錦證券有限公司
2019	劉氏證券有限公司
2019	萬兆豐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2019	太平洋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2019	高勤證券有限公司
2019	PF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019	帕加馬（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2019	時代證券有限公司
2019	盛豐環球證券有限公司

資料來源：聯交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1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下述有關由2010至2019年，每年年末在港上市企業的數字：

1. 上市公司總數、新上市公司數目、除牌公司數目、停牌公司數目；
2. 內地企業(民企)佔整體上市公司數目百分比、內地企業(國企)佔整體上市公司數目百分比、香港企業佔整體上市公司數目百分比；
3. 整體上市公司總市值、內地企業(民企)市值佔整體上市公司總市值百分比、內地企業(國企)市值佔整體上市公司總市值百分比、香港企業市值佔整體上市公司總市值百分比；
4. 整體上市公司的成交金額、內地企業(民企)佔整體上市公司的成交金額百分比、內地企業(國企)佔整體上市公司的成交金額百分比、香港企業佔整體上市公司的成交金額百分比。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8)

答覆：

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在2010至2019年每年在港上市公司、除牌及停牌公司的數目載於附件一。內地企業及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佔整體上市公司數目的百分比載於附件二。上市公司的總市值、內地及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市值的佔比載於附件三。上市公司的總成交金額、內地及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成交金額的佔比載於附件四。

2010至2019年在港上市公司、除牌及停牌公司的數目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上市公司總數	1 413	1 496	1 547	1 643	1 752	1 866	1 973	2 118	2 315	2 449
新上市公司總數	21	101	64	110	122	138	126	174	218	183
除牌公司數目#	7	6	11	6	6	10	13	16	11	29
停牌（超過三個月）公司數目	48	50	53	47	45	58	56	56	82	83

資料來源：港交所

不包括由GEM除牌而轉到主板上市的個案

2010至2019年內地企業及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數目佔上市公司總數百分比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上市公司總數	1 413	1 496	1 547	1 643	1 752	1 866	1 973	2 118	2 315	2 449
<i>內地企業數目佔比</i>										
內地民營企業	23%	24%	28%	30%	31%	31%	31%	30%	31%	32%
內地 H 股企業	12%	11%	11%	11%	12%	12%	12%	12%	12%	12%
內地紅籌企業	7%	7%	7%	7%	8%	8%	8%	8%	7%	7%
<i>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數目佔比</i>										
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	58%	57%	53%	51%	50%	49%	49%	50%	50%	49%

資料來源：港交所

註1：由於進位關係，各類別企業的佔比相加起來可能不等於所列總數。

註2：內地企業指下列企業：

- 「內地民營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個人控制的公司；
- 「H股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或個人控制的公司；及
- 「紅籌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控制的公司。

2010至2019年內地企業及其他地區企業（包括香港）市值佔上市公司總市值百分比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上市公司總市值(億元)	210,770	175,373	219,501	240,428	250,718	246,837	247,613	339,988	299,094	381,650
<i>內地企業市值佔比</i>										
內地民營企業	11%	9%	13%	16%	16%	20%	22%	29%	30%	42%
內地 H 股企業	25%	23%	22%	20%	23%	21%	21%	20%	20%	17%
內地紅籌企業	21%	23%	22%	20%	21%	21%	20%	17%	18%	14%
<i>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市值佔比</i>										
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	43%	45%	43%	43%	40%	38%	37%	34%	32%	27%

資料來源：港交所

註1：由於進位關係，各類別企業的佔比相加起來可能不等於所列總數。

註2：內地企業指下列企業：

- 「內地民營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個人控制的公司；
- 「H股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或個人控制的公司；及
- 「紅籌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控制的公司。

2010至2019年內地企業及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成交額佔上市公司成交總額百分比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上市公司成交總額(億元)	124,113	120,690	95,291	112,219	126,368	174,822	111,731	162,025	194,610	155,979
<i>內地企業成交額佔比</i>										
內地民營企業	14%	13%	16%	19%	21%	19%	21%	30%	34%	36%
內地 H 股企業	38%	39%	39%	38%	35%	39%	36%	34%	34%	32%
內地紅籌企業	16%	14%	15%	15%	15%	14%	14%	12%	11%	11%
<i>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成交額佔比</i>										
其他地區(包括香港)企業	32%	34%	30%	28%	29%	27%	29%	24%	20%	21%

資料來源：港交所

註1：由於進位關係，各類別企業的佔比相加起來可能不等於所列總數。

註2：內地企業指下列企業：

- 「內地民營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個人控制的公司；
- 「H股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或個人控制的公司；及
- 「紅籌企業」是指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控制的公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1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過去10年，每年被除牌的企業名稱、股份代號、所屬行業、背景(中資、港資或其他)、被除牌前的最後市值、被除牌的年份。

提問人： 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9)

答覆：

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過去10年除牌的企業（包括自願除牌的企業）資料載於附件。

在過去10年從香港聯合交易所除牌的企業
(包括自願除牌的企業)

年份	已除牌企業的名稱	股份代號	行業	背景	除牌前的最後市值(百萬元)
2010	美維控股有限公司	3313	工業	其他	6,206
2010	時代零售集團有限公司	1832	消費者服務業	內地企業	4,020
2010	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	2332	電訊業	其他	10,505
2010	會德豐地產有限公司	49	地產建築業	其他	26,781
2010	駿威汽車有限公司	203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31,804
2010	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	2387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8,287
2010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349	金融業	內地企業	39,751
2011	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337	地產建築業	內地企業	3,673
2011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636	金融業	其他	6,060
2011	宜進利(集團)有限公司	304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1,888
2011	環新國際有限公司	502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557
2011	華潤微電子有限公司	597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4,175
2011	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667	工業	其他	1,619
2012	聯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48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966
2012	小肥羊集團有限公司	968	消費者服務業	內地企業	6,715
2012	鄭州華潤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3928	公用事業	內地企業	907
2012	漢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448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2,632
2012	星亮控股股份公司	955	原材料業	其他	1,537
2012	科士威集團有限公司	288	消費者服務業	其他	5,045
2012	國際煤機集團	1683	工業	內地企業	11,026
2012	三林環球有限公司	3938	原材料業	其他	3,221
2012	阿里巴巴網絡有限公司	1688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67,280

年份	已除牌企業的名稱	股份代號	行業	背景	除牌前的最後市值(百萬元)
2012	金至尊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870	原材料業	其他	619
2012	年代煤礦機電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8043	工業	內地企業	4,949
2013	牡丹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8188	工業	內地企業	31
2013	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739	工業	內地企業	955
2013	創生控股有限公司	325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5,776
2013	洪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946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3,103
2013	中國春天百貨集團有限公司	331	消費者服務業	內地企業	4,968
2013	東大新材料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8229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196
2014	美即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1633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6,518
2014	SBI Holdings, Inc.	6488	金融業	其他	17,665
2014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1,443
2014	凱德商用產業有限公司	6813	地產建築業	其他	57,215
2014	峻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997	工業	其他	3,848
2014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302	金融業	其他	37,561
2015	瀚智集團有限公司	516	消費者服務業	其他	408
2015	湖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2626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6,825
2015	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	6199	工業	內地企業	33,840
2015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13	綜合企業	其他	490,288
2015	環亞智富有限公司	1390	資訊科技業	其他	2,111
2015	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	6883	消費者服務業	其他	76,083
2015	成報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8010	消費者服務業	其他	30
2015	三門峽天元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8253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48
2015	帝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2266	消費者服務業	其他	3,235
2015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350	工業	內地企業	2,166
2016	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025	消費者服務業	內地企業	3,327
2016	中國金屬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773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11,094

年份	已除牌企業的名稱	股份代號	行業	背景	除牌前的最後市值(百萬元)
2016	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86	地產建築業	內地企業	5,656
2016	Vale S.A.	6210	原材料業	其他	7,064
2016	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	917	地產建築業	其他	67,443
2016	大連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3699	地產建築業	內地企業	34,259
2016	奧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477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2,817
2016	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618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9,554
2016	富貴生命國際有限公司	1438	消費者服務業	其他	8,098
2016	百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8017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595
2016	Bracell Ltd.	1768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7,767
2016	匹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1968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6,188
2016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839	能源業	內地企業	826
2017	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8096	能源業	內地企業	138
2017	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930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8,952
2017	中鋁礦業國際	3668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16,309
2017	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1833	消費者服務業	內地企業	27,200
2017	光亞有限公司	8061	電訊業	其他	355
2017	吉林奇峰化纖股份有限公司	549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283
2017	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8058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2,791
2017	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880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52,630
2017	高銀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283	地產建築業	其他	31,801
2017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2168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11,362
2017	勤美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319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2,992
2017	德金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1163	原材料業	其他	92
2017	華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63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5,948
2017	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170	金融業	內地企業	725
2017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1136	地產建築業	其他	17,895

年份	已除牌企業的名稱	股份代號	行業	背景	除牌前的最後市值(百萬元)
2017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3868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3,201
2018	Glencore plc	805	原材料業	其他	553,084
2018	威靈控股有限公司	382	工業	內地企業	5,871
2018	Tapestry, Inc.	6388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9,190
2018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1893	工業	內地企業	8,568
2018	哈薩克礦業有限公司	847	原材料業	其他	38,458
2018	寶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589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2,262
2018	創益太陽能控股有限公司	2468	工業	內地企業	998
2018	百營環球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761	能源業	其他	519
2018	漢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187	工業	其他	413
2018	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	44	消費者服務業	其他	11,909
2018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1149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1,178
2019	中外運航運有限公司	368	工業	內地企業	10,739
2019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3355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2,286
2019	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3777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1,501
2019	中國泰豐床品控股有限公司	873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1,080
2019	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909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462
2019	雲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8129	金融業	其他	59
2019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	54	綜合企業	其他	33,529
2019	漢能薄膜發電集團有限公司	566	工業	其他	164,790
2019	亞洲煤業有限公司	835	能源業	其他	538
2019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8046	消費者服務業	其他	91
2019	中國恒石基業有限公司	1197	工業	內地企業	2,480
2019	睿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8312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170
2019	中國有色金屬有限公司	8306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352
2019	中國電力清潔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735	公用事業	內地企業	6,432

年份	已除牌企業的名稱	股份代號	行業	背景	除牌前的最後市值(百萬元)
2019	沈機集團昆明機床股份有限公司	300	工業	內地企業	351
2019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	8273	消費品製造業	內地企業	27
2019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1135	電訊業	內地企業	4,045
2019	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174	消費品製造業	其他	1,034
2019	長港敦信實業有限公司	2229	原材料業	內地企業	608
2019	卜蜂蓮花有限公司	121	必需性消費	其他	1,021
2019	中國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	569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1,530
2019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903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9,007
2019	國農控股有限公司	1236	資訊科技業	內地企業	2,527
2019	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	1819	非必需性消費	內地企業	4,715
2019	神舟航天樂園集團有限公司	692	非必需性消費	其他	4,414
2019	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6863	必需性消費	內地企業	5,660
2019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1048	原材料業	其他	565
2019	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404	地產建築業	其他	1,997
2019	中國糖果控股有限公司	8182	必需性消費	內地企業	182

資料來源：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註1：根據恒生行業分類系統分類。由2019年9月9日起，「消費品製造業」和「消費者服務業」這兩個分類重組為「必需性消費」、「非必需性消費」和「醫療保健業」這三個新的行業分類。自該日起除牌的公司已按新的恒生行業分類系統分類於上表中臚列。

註2：內地企業包括下列企業：

- 「內地民營企業」(即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個人控制的公司)；
- 「H股企業」(即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或個人控制的公司)；及
- 「紅籌企業」(即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控制的公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1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2010至2019年每年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總額及上市後集資總額，並在港上市公司背景(港資、中資及其他)作分類。

提問人： 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0)

答覆：

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2010至2019年每年在港上市公司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總額(IPO集資額)及上市後集資額的數字載於附件。

2010至2019年在港上市公司的IPO集資額及上市後集資額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內地企業										
IPO 集資額(億元)	2,244	953	814	1,543	1,998	2,428	1,829	985	2,741	2,573
上市後集資額(億元)	2,492	1,309	1,342	1,579	5,006	4,153	1,655	2,682	1,953	1,019
其他地區企業(包括香港企業)										
IPO 集資額(億元)	2,250	1,645	86	147	327	203	124	300	139	569
上市後集資額(億元)	1,600	997	811	520	2,096	4,373	1,293	1,847	608	381
總計										
IPO 集資額(億元)	4,495	2,598	900	1,690	2,325	2,631	1,953	1,285	2,880	3,142
上市後集資額(億元)	4,092	2,306	2,153	2,099	7,102	8,526	2,947	4,529	2,561	1,400

資料來源：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註：由於進位關係，IPO集資額及上市後集資額的數字相加起來可能不等於所列總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香港成為地區總部樞紐的政策方面，請當局提供下列資料：自2016年6月修訂《稅務條例》後，每年合資格企業在香港設立財資中心並享受稅務優惠的個案數目；有否統計過相關企業的母公司市值、業務性質、在香港聘用的員工數目以及對香港經濟的貢獻；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1)

答覆：

為吸引外地企業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財資業務，政府於2016年6月修訂《稅務條例》，將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的利得稅稅率寬減50%，同時容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在符合指明條件的情況下，可從應評稅利潤中扣除借款所須支付的利息。自條例修訂以來，共有近300宗個案受惠於有關的稅務優惠，有關企業從事多元化的貿易和業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自2018年6月「綠色債券資助計劃」推出以來，當局每年接獲多少宗「綠色債券資助計劃」申請，當中獲批准及拒絕的申請宗數分別為何；如有申請獲批准，資助額為何；如有申請被拒絕，原因為何；完成審批平均時間為何？

提問人： 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2)

答覆：

「綠色債券資助計劃」於2018年6月推出。截至2020年2月底，共接獲22宗申請，當中1宗正進行審批，其餘的申請皆獲批准。總資助金額為2,917,557元，平均完成審批的時間約為27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財政司司長公布政府會預留 5 億元，作為未來 5 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就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當局可否告知，過去兩個財政年度，以該筆款項支援相關措施的分項數字為何；推動相關政策、提供支援措施和作出監管，以及在這方面培訓人才，預計所需資源(包括涉及的開支和人手)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3)

答覆：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項撥款的總承擔額為5億元，主要用於支持下列項目。各項目的2018-19年度實際開支，2019-20年度修訂預算開支及2020-21年度預算開支，載列如下：

項目	2018-19年 實際開支 (\$'000)	2019-20年 修訂預算開支 (\$'000)	2020-21年 預算開支 (\$'000)
發展債券市場 (例如在2018年5月推出為期三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	22,500	100,000	120,000
金融科技 (例如支持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推廣金	3,704*	27,150	27,150

項目	2018-19年 實際開支 (\$'000)	2019-20年 修訂預算開支 (\$'000)	2020-21年 預算開支 (\$'000)
融科技業的活動；以及加強為在職金融從業員提供與金融科技相關的培訓。)			
綠色金融 (例如於2018年6月推出「綠色債券資助計劃」)	525	3,000	3,000
推廣香港金融業 (例如每年舉行亞洲金融論壇，以及其他有關投資推廣的工作等)	4,045	7,943	10,139
總計	30,774	138,093	160,289

*投資推廣署金融科技專責小組在2018-19年的部分支出由其他開支分目支付。

管理上述項目所涉及的人手開支由財經事務科內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支出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當局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包括推動香港實施「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中有關金融服務業的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具體工作計劃和所涉開支為何；
2. 有否具體衡量該項工作的指標，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3. 最近五年，該項工作是否有進展，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6）

答覆：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對香港金融服務業帶來龐大的機遇。香港會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發揮作為內地與國際接軌的橋樑角色，在金融服務上作出以下貢獻：

- (一) 離岸人民幣業務：為進一步提升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的地位，我們會繼續與業界和內地有關當局探討擴大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的渠道，並不斷優化和拓闊兩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機制。我們亦會把握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和先行先試的優勢，繼續研究和推動進一步便利人民幣在區內跨境流動的措施，包括擴大個人跨境在大灣區開戶的試點、落實雙向理財通機制等，以滿足兩地居民和企業對跨境金融服務的需求；
- (二) 基建項目融資：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轄下的基建融資促進辦公室（IFFO）邀請和匯聚主要持份者為合作夥伴，促進可持續基建和綠色發展的投資及融資。2019年5月，金管局宣布在IFFO下設立

綠色金融中心，目標是提升香港作為亞洲綠色金融中心的地位，以及可持續發展在基建投資和融資中的重要性。迄今共有95間來自內地、香港及海外的機構加入IFFO成為合作夥伴；

- (三) 資產及財富管理：我們正進行為基金建立有限合夥制度的立法工作，以吸引私募基金在本港註冊和營運，這項政策措施預期有助私募基金在香港和內地進行融資和投資；
- (四) 風險管理：我們已於2019年12月向立法會提交一項修訂條例草案，提供稅務寬減以促進海事及專項保險業務的發展。我們亦已於2020年3月把另一項修訂條例草案刊登於憲報，以利便在香港發行保險相連證券，並擴闊在香港成立的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可承保風險範圍。此外，我們與內地當局已達成共識，當內地保險公司分出業務予合資格的香港專業再保險公司時，會降低對該內地保險公司的資本額要求。保險業監管局亦已推出「一帶一路保險交流促進平台」，匯聚主要持份者，共同分享風險管理和保險資訊、建立人際網絡，以及研究解決方案。這些措施將提高香港保險業的競爭力，促進其風險管理業務的發展，以滿足「一帶一路」倡議和大灣區建設帶來的需求；
- (五) 上市集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2017年4月已發表聲明，闡明其在處理基建工程項目公司（例如「一帶一路」所涵蓋的基建工程項目公司）擬在香港上市時所採取的方針。具體來說，聲明列出了證監會於審核基建工程項目公司擬在香港上市的申請時會考慮的因素，並期望為這類公司提供實現在香港上市的途徑；及
- (六) 跨國企業財資中心：為吸引外地企業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財資業務，政府於2016年6月修訂《稅務條例》，將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的利得稅稅率寬減50%，同時容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在符合指明條件的情況下，可從應評稅利潤中扣除借款所須支付的利息。自修訂條例以來，共有近300宗個案受惠於有關的稅務優惠。

《粵港澳大灣區規劃綱要》（《規劃綱要》）肯定和支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國際資產及風險管理中心的地位，並支持打造「一帶一路」建設的投融资平台等。在第三次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會議後，中央政府公布了六項與金融相關的措施，包括支持港澳居民在內地便捷使用移動電子支付；在大灣區試點香港居民異地見證開立內地個人結算賬戶；探索建立跨境理財通機制；給予保險監管優待政策；取消香港服務提供者在內地設立保險公估機構的年期限限制；及支持內地保險公司在港澳市場發行巨災債券。

我們會繼續與內地當局緊密聯繫，跟進落實以上措施。其中，金管局一直與內地當局就理財通機制的具體設計保持緊密溝通，以期爭取盡早推出措施，目標是在風險可控和保障投資者的前提下，讓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購買對方市場的理財產品。金管局會參考過去互聯互通機制的成功經驗，制訂相關管理安排。

上述工作由政府聯同相關金融監管機構共同持續推行。在財經事務科內，所涉及的支出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支出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當局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包括繼續推動資產財富管理業的發展，包括向在香港營辦的基金提供利得稅豁免。政府可否告知本會具體工作計劃和所涉開支？

提問人： 梁繼昌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7)

答覆：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對香港金融服務業帶來龐大的機遇。香港會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發揮作為內地與國際接軌的橋樑角色，並致力推動與金融服務業的多項工作，包括離岸人民幣業務、基建項目融資、上市集資、資產及財富管理、風險管理及跨國企業財資中心。

在第三次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會議後，中央政府公布了六項與金融相關的措施，包括支持港澳居民在內地便捷使用移動電子支付；在大灣區試點香港居民異地見證開立內地個人結算賬戶；探索建立跨境理財通機制；給予保險監管優待政策；取消香港服務提供者在內地設立保險公估機構的年期限制；及支持內地保險公司在港澳市場發行巨災債券。

我們會繼續與內地當局緊密聯繫，跟進落實以上措施。其中，金管局一直與內地當局就理財通機制的具體設計保持緊密溝通，以期爭取盡早推出措施，目標是在風險可控和保障投資者的前提下，讓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購買對方市場的理財產品。金管局會參考過去互聯互通機制的成功經驗，制訂相關管理安排。

此外，《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支持香港強化國際資產管理中心功能，支持香港機構投資者參與投資境內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和創業投資基金，以及支持香港私募基金參與大灣區創新型科技企業融資。我們正進行為基金建立有限合夥制度的立法工作，以吸引私募基金在本港註冊和營運，這項政策措施預期有助私募基金在香港和內地進行融資和投資。

上述工作由政府聯同相關金融監管機構共同持續推行。在財經事務科內，所涉及的支出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支出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當局繼續推動香港債券市場的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具體工作計劃和所涉開支；
2. 有否具體衡量該項工作的指標，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3. 最近五年，該項工作是否有進展，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8）

答覆：

近年政府致力從多個不同方向推動債券市場發展，當中包括持續發行政府債券及推行多項支援措施。在2020-21年度，政府會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機構債券和總額不少於130億港元的零售通脹掛鈎債券及銀色債券。我們又會在2020-21年度起的5年內，在政府綠色債券計劃下發行約660億港元政府綠色債券，以推動綠色金融的發展。此外，政府及監管機構會繼續向外推廣香港債券市場的優勢，吸引外地企業來港發債。

在相關政策及支援措施的推動下，本港債券市場穩步增長。債券發行總額由2015年的3,450億美元，增長至2019年的5,620億美元，在除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排行第三。截至2019年底，未償還港元債券總額達21,659億港元，為2009年推出政府債券計劃前的三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當局繼續推動香港金融科技的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具體工作計劃和所涉開支；
2. 有否具體衡量該項工作的指標，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3. 最近五年，該項工作是否有進展，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9）

答覆：

1. 政府一直從多方面促進金融科技的發展，包括加強推廣、提供支援措施、規管、提供資金及培養人才等。政府在2019年的施政報告提出了兩項新措施，包括與數碼港協作，加強為在職金融從業員提供與金融科技相關的培訓，以及於中心商業區設立一個金融科技活動空間，讓不同金融科技持份者舉辦活動和聯繫交流，帶動金融科技的需求和商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內有關促進金融科技發展的工作由現有資源應付。另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在2019-20年度撥出約2,700萬元支持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並會在2020-21繼續撥款支持相關的推廣和支援工作。

- 2和3 在與金融監管機構及業界合作下，政府一直推動金融科技發展，以提升香港金融服務業的整體競爭力，並鞏固香港作為領先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我們雖然沒有通用指標以衡量金融科技發展，我們會不斷審視金融科技在各方面的進展和成果，其中包括 -

- (a) 現時香港已經有超過600家金融科技初創企業和公司，分布數碼港、香港科技園及其他共用辦公空間。此外，在2014至2018年間投資在香港的金融科技公司的款額已累計超過11億美元，比新加坡(6.9億美元)高；
- (b) 而根據安永發表的《2019年全球金融科技採納率指數》報告，香港的消費者金融科技採納率由2017年的32%大幅增至2019年67%，較全球平均消費者金融科技採納率的64%高；
- (c) 金融管理局已發出8個虛擬銀行牌照，以促進金融創新、改善客戶體驗及促進普及金融，部分虛擬銀行已經開始試業或即將試業；
- (d) 銀行業正落實開放應用程式介面框架，第一及第二階段已如期推出，分別開放超過500個及300個開放應用程式介面，促進銀行和科技服務提供者之間合作；
- (e) 保險業監管局已先後透過「快速通道」授權首兩間持有和使用全數碼分銷渠道及不經中介人的人壽及非人壽虛擬保險公司；
- (f)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在2019年11月發表關於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新監管框架，列明在香港營運並就至少一種證券型代幣提供交易服務的平台現時可向證監會申請發牌；
- (g) 截至今年2月底，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已錄得440萬個登記，2月平均日均交易額為25億港元。政府由2019年11月起接受市民以「轉數快」繳交稅款、差餉及地租和水費。截至2020年2月底，以「轉數快」繳付政府帳單已錄得超過367 000宗交易，涉及款項約港幣5億300萬元；以及
- (h) 投資推廣署繼續舉辦和支持一系列推廣香港金融科技業的活動，包括年度盛事香港金融科技周。金融科技周2019在去年11月成功舉行，吸引了超過12 000名與會者參與，比2018年增長約5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3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就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進一步發展路向，諮詢業界和提供策略性意見。就「提供策略性意見」事項，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工作計劃和所涉開支；
2. 有否具體衡量該項工作的指標，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3. 最近五年，該項工作是否有進展，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0）

答覆：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的其中一個工作目標，是就開拓本港金融市場和加強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力的策略和措施，向政府提供建議。金發局自2013年成立以來，就香港金融服務業的策略性發展共發表了40份研究報告。政府一直有適當而正面跟進金發局的建議，不少建議亦已經落實。例如，適用於基金的利得稅豁免已延伸至所有以私人形式發售的基金、政府已開始實施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制度、正為私募基金建立有限合夥制度，並推出首批綠色債券等。研究報告的落實進度已載列於金發局年報，年報已上載於金發局網頁。政府會繼續就金發局報告內的建議作合適跟進。

金發局在2020-21年將繼續就如何鞏固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特別是圍繞私人財富管理及家族辦公室、「環境、社會及管治」、金融科技和聯通內地和國際金融市場等範疇，積極進行研究。金發局預計在2020-21年內提交6至8份研究報告或文件，就政策研究的開支預算約為21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1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20-21年度財政撥款預算為1,133.4百萬元，較2019-20年度修訂預算增加53.6%，主要由於非經常性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增加，以及預期僱用服務和一般部門開支會增加。

就此，請向本會交代：

1. 非經常性開支承擔項目的詳情；
2. 預期僱用服務及專業服務的類別、項目詳情，以及如何衡量其成效。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1. 在2020-21年度預算開支中，一般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3.409億元，有關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下：

	項目	承擔額 \$'000	所需現金 流量的增減 \$'000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2,196
2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的撥款需要	3,903,630	+414,788
3	用於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的一次性撥款（2020-21年度預算開支的新增項目）	300,000	+300,000
4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	100,000	+3,902

	先導計劃		
5	於2019-20年度一次性向財務匯報局提供種子資金	400,000	-400,000
	總數	5,203,630	+340,886

2. 2020-21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700萬元，主要用於加強在內地和海外宣傳和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

於來年，除了繼續推進各項促進金融業發展的工作外，我們將加強對「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和其他相關品牌活動的宣傳，包括邀請國際知名講者出席這些活動。財經事務科（或透過支援金融發展局的工作）會通過媒體活動、研討會、或與相關行業協會和知名組織合作舉辦活動，宣傳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並考慮聘請國際公關公司或市場營銷公司作為研究和策略顧問，在內地和海外加強我們的宣傳和營銷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負責推動香港金融科技的發展，香港金融管理局亦於2018年推出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並由2019年11月1日起接受市民以「轉數快」繳交稅款、差餉及地租和水費，就此，請告知：

1. 當局有否考慮推動在更多其他應用場景使用「轉數快」，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2. 隨著內地於2019年先後公布了二十四項普及惠民的重大政策措施，進一步便利港人在大灣區發展、就業和居住，當局有否盡快與區內城市商討合作推出適用於大灣區的快速支付系統，為港人大灣區發展、就業和生活帶來更大的便捷，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盧偉國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2)

答覆：

「轉數快」自2018年9月推出至今得到廣泛的應用。「轉數快」支持港元和人民幣即時結算，並會7日24小時日夜運作，銀行及儲值支付工具均可參與。市民只需輸入收款人的手機號碼或電郵地址便能簡單方便地進行跨銀行及電子錢包轉帳。為進一步推動「轉數快」的應用及便利市民，政府已由2019年11月起接受市民以「轉數快」繳交稅款、差餉及地租和水費。截至2020年2月底，以「轉數快」繳付政府帳單已錄得超過367 000宗，涉及款項約港幣5億300萬元。政府亦正籌備在公司註冊處、入境事務處、破產管理署和運輸署的繳費櫃檯接受「轉數快」付款。

在跨境支付服務方面，目前香港已有電子錢包營運商容許用戶在內地以香港電子錢包付款，而「轉數快」可讓市民更方便及快捷地為電子錢包增值

或進行轉帳，有助支持香港電子錢包在大灣區使用。香港金融管理局會繼續與業界探討其他應用場景，包括跨境使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強積金「僱員自選安排」的相關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自強積金「僱員自選安排」(半自由行)推行以來，每年有多少參加有關安排的僱員，以及佔整體參加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僱員的比例為何；
- b. 政府有否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或相關部門定期檢討有關安排的成效；如有，最近期的檢討詳情為何；
- c. 為更有效將來推動強積金「全自由行」，政府同時亦籌備強積金「積金易平台」及取消強積金對沖機制等工作；目前有關籌備工作進度如何，包括「積金易平台」的招標工作、涉及有關款項，以及取消強積金對沖機制的修例工作的準備情況為何；以及；
- d. 就推動強積金「自由行」相關工作，所涉及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 麥美娟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 a. 強積金「僱員自選安排」自2012年11月1日推行以來，每年經「僱員自選安排」成功轉移強積金權益的宗數及有關數目佔該年份僱員供款賬戶平均數目的比例如下：

年份	成功轉移的宗數	佔該年份僱員供款賬戶平均數目的比例
2012 (自11月1日起)	20 000	0.6%
2013	63 000	1.9%
2014	64 000	1.9%
2015	77 000	2.2%
2016	72 000	2.0%
2017	87 000	2.4%
2018	92 000	2.4%
2019	88 000	2.2%

- b. 自「僱員自選安排」推行以來，積金局一直透過對強積金受託人的監管，確保有關安排運作暢順。

「僱員自選安排」可促進市場競爭，增加受託人下調收費的壓力。自推出「僱員自選安排」後，受託人相繼推出了一些低收費基金，即基金開支比率不超過1.3%或管理費不超過1%的基金。目前，強積金市場上有224個低收費基金，佔總基金數目超過51%。此外，自「僱員自選安排」及其他改革措施實施後，市場上有241個基金（佔基金總數約55%）減費，當中最高減幅達57.14%。平均基金開支比率亦由2012年12月的1.75%，下調至1.46%（截至2020年1月）。

- c. & d. 政府和積金局正籌建積金易平台，以便把強積金計劃的行政工作標準化、精簡化和自動化。長遠而言，計劃成員可以在平台將強積金由一個計劃和基金轉移到另一個計劃和基金。積金局已於2019年12月就積金易平台發出徵求建議書文件，以期在2020年下半年批出標書。視乎招標的結果，積金易平台最快在2022年落成的目標維持不變，並預計在隨後的兩至三年內分階段讓所有受託人加入至積金易平台。

至於積金易平台的開支方面，立法會已於去年5月批准33.6715億元非經常撥款作開發積金易平台之用。我們亦於去年12月，就額外5.3648億元作為積金易平台實體首兩年(即2020-21及2021-22年度)的設立和營運(或積金局在全資附屬公司設立前)，以及額外的資訊科技成本的撥款需要，獲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支持。此外，政府計劃提供額外種子基金，以應付積金易平台實體在經營新平台時達到收支平衡前的資金差額。我們會按照既定機制，尋求有關額外資源。

另一方面，就取消強積金制度下僱主強制性供款的累算權益與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對沖」的安排，勞工及福利局和勞工處會繼續聯同其他相關決策局及部門全力推展取消「對沖」安排的籌備工作，包括制訂配套措施的執行細節，以及開展草擬賦權法例的工作等。政府會致力在2020年底向立法會提交賦權法例草案，以期在2022年或之前獲得通過，並於賦權法例通過兩年後及強積金計劃的積金易平台全面運作時，實施取消「對沖」安排。

以上這兩項工作均為推動「全自由行」創造更佳條件。政府和積金局會繼續確保強積金制度能與時並進，從而為計劃成員帶來最大保障，充分發揮退休儲蓄的功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退休投資工具，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強積金作為本港其中一個退休保障支柱。但是，過去一個年度，本港受到不同社會事件衝擊，例如疫情、社運及中美貿易戰等，令強積金基金回報金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就此，政府近期有否就強積金基金表現(包括基金回報及收費)作出評估；如有，詳情及人均基金賺蝕情況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b. 由於未來本港繼續面對經濟下行風險頗大，相關退休投資產品回報非常有限；政府會否優化現時推出的退休投資產品，包括由政府帶頭成立“低風險、穩回報”的強積金“中央受託人”，讓打工仔女可以有更多與退休投資產品相關的選擇；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以及；
- c. 就監督有關退休投資產品的實施，所涉及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 a.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不時評估強積金基金回報，並在2020年2月25日發表了《強積金制度2019年投資表現》報告。回顧2019年，即使全球經濟持續受不明朗因素影響，包括中美貿易關係緊張，以及歐元區經濟增長疲弱等，強積金制度在2019年扣除費用及收費後仍錄得12.2%的回報率。自2000年12月制度開始實施起計至2019年12月止，強積金制度的年率化回報為4.1%。積金局沒有備存人均基金賺蝕的資料。

政府及積金局一直致力降低強積金基金的收費及開支水平。截止2020年1月，基金開支比率已由2007年12月的2.10%降至1.46%，減幅約三成。

強積金屬長線投資，投資期往往長達30 - 40年，其間的投資表現會受到不同程度的市場波動所影響。積金局會持續監察疫情對強積金基金回報的影響，適時與受託人跟進，確保受託人妥善保障計劃成員的利益。

- b. 截至2020年1月底，市場上共有417個強積金基金，為計劃成員提供多種不同風險及回報組合的基金選擇。計劃成員已可因應個人狀況如年齡及承受風險能力，選擇一個適合自己的投資組合。例如，以回應市民對部分強積金計劃「收費高、選擇難」的關注，每個強積金計劃亦已根據法例提供一個作環球分散投資、隨年齡增長自動調低投資風險，以及設收費上限的「預設投資策略」。

政府認為強積金制度應由市場營運。為提高強積金制度行政服務的成本效益，政府已委託了積金局負責設計、開發和營運一個更具效率、能夠集中處理強積金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以配合強積金成員及僱主的需要。

- c. 退休投資產品牽涉不同金融工具。就有關強積金計劃的政策，由財經事務科內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1名高級政務主任及1名政務主任負責。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財務中介規管的相關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自二零一六年，每年就不良財務中介的執法數字，以及跟進類別(例如檢控、調查中、定罪等)、平均聆訊時間為何，並與去年同期執法的相關數字變化作比較；
- b. 自二零一六年，每年公司註冊處就遵守牌照條件方面的巡查數字及跟進類別(例如發命令、警告信、以及其他更嚴厲行動)為何，並與去年同期巡查的相關數字變化作比較；
- c. 承上題，在有關放債人的巡查當中，有多少次為日常及突擊檢查，以及在跟進違規放債人之中，有多少同一/關聯公司或集團，以及重複違規的個案，並與去年同期執法的相關數字變化作比較；
- d. 就財務中介的規管工作，所涉及每年政府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 麥美娟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 (a) 警務處自2016年接獲可能涉及不良財務中介的投訴數字，以及警方作出涉及不良財務中介的拘捕人數如下：

年份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接獲投訴個案	597	144	177	384
作出拘捕人數 (註)	501	196	158	85

註：數字為警方在該年作出拘捕的人數，所涉案件未必與該年接獲的投訴個案直接相關

- (b) 公司註冊處的放債人註冊辦事處自2017年起開始實地巡查工作，有關巡查及其他跟進行動的數字如下：

年度	2016-17	2017-18	2018-19	2019-20 (截至2020年1月)
巡查	266	507	450	420
發出要求 糾正命令	38	180	172	176
發出 警告信	0	24	8	2

- (c) 由放債人註冊辦事處執行的巡查大部分屬常規巡查，亦有少數屬突擊檢查。放債人註冊辦事處會就發出的要求糾正命令安排跟進巡查，以確保命令獲遵守，而如違反的牌照條件未獲糾正，會發出警告信。根據記錄，沒有重複發出警告信予同一放債人的個案。公司註冊處沒有就違規放債人是否屬同一/關聯公司或集團的相關數字。
- (d) 放債人和他們的財務中介公司的規管工作是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公司註冊處及警務處的恆常職務，由各政策局及部門的現有資源和人手應付。

其中，就公司註冊處而言，該處沒有備存特定用於財務中介公司規管工作的資源，而其放債人註冊辦事處的整體開支如下：

年度	2016-17	2017-18	2018-19	2019-20 (截至2020年2月)
開支	\$9,511,572	\$10,275,897	\$16,140,843	\$19,312,13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4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預算案演詞第184段提出，「由馮國經博士領導的小組已向我提交建議，利用未來基金的部分款項成立一個「香港增長組合」，直接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我已經接納小組的建議，並會著手籌備落實。」：

1. 財政司司長「正著手籌備落實」的詳細工作內容為何？例如會由哪個政府部門協助財政司司長籌備？相關工作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又為何；
2. 小組建議的「香港增長組合」(該組合)的投資內容為何？又如何界定「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例如是否只限於在香港營運的投資項目；
3. 該組合推展的時間表、規模為何？例如何時進行第一筆投資；該組合的總投資金額上限、個別項目投資金額上限、以及該組合佔「未來基金」及財政儲備的百份比為何；
4. 該組合的管治及風險管理等詳情又為何？例如會否有任何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抗震測試、以及聘請外部顧問等詳情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1.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會在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支援下協助財政司司長推展成立「香港增長組合」的工作，包括為「香港增長組合」設立一套兩層委員會架構的框架，並明確訂定各自的職責。有關工作會由局內現有資源及人手應付，我們沒有相關開支的分類細帳。
2. 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或將於香港進行的項目，或兩者皆符合的，均是可考慮的項目，而個別項目的優劣及相關性亦會為考慮因素。

3&4. 政府計劃將未來基金10%的款項(即約220億元)作為首筆資金，分階段從存放在外匯基金「投資組合」的未來基金轉放到「香港增長組合」，作策略性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政府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設立一套兩層委員會架構的框架，包括一個管治委員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訂定基本規範及提供策略性督導；以及一個投資委員會，決定任命普通合夥人，以負責為「香港增長組合」物色項目並進行投資。有關「香港增長組合」的基本規範，包括投資準則和範圍、風險管理等事宜，將由日後成立的管治委員會決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4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司長今年大幅增加政府開支，又預計未來數年均錄得財政赤字，因此在演辭提及「本港必須保持經濟增長與活力，並尋找新的經濟增長點」。惟2018年司長亦在演辭提出極度相似字句「大力推動經濟發展.....尋找新的經濟增長點」，截至目前，當局尋找新經濟增長點有何進展？有何獨具慧眼方向可帶領本港再創經濟高峰？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就有關財經事務科的工作範疇而言，我們一直致力提高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透過推行金融基礎設施的新措施，及促進市場創新，藉以加強香港的競爭力。就尋找新經濟增長點方面，我們於來年將推行的主要新措施如下：

資產及財富管理

香港是國際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為吸引更多基金在香港落戶，我們致力引入新的基金結構，包括籌備新法例，建立一套符合基金運作需要的有限責任合夥制度，以吸引私募基金在本港成立。此外，我們計劃為在本港營運的私募基金所分發的附帶權益，在符合若干條件下，提供稅務寬免，以吸引更多私募基金在香港註冊和營運。我們會就方案徵詢業界意見，待立法工作完成後，有關安排將由2020/21課稅年度起適用。這除了可為資產和財富管理業創造新的商機，亦可帶動對相關專業服務的需求，包括法律、會計和基金管理服務，有助鞏固香港作為國際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的地位。

發展更深更廣的證券市場

我們致力把香港發展成更深更廣的融資平台。為進一步加強香港作為ETF上市平台的吸引力，我們會擴闊現時與ETF相關的股票買賣印花稅寬免範圍，涵蓋市場莊家在參與發行及贖回在港上市ETF單位的過程中，所涉及的股票買賣印花稅。這可為ETF發行人提供誘因，吸引他們在香港發行追蹤香港股票的ETF，加強香港證券市場的深度和流動性。我們計劃在2020年上半年內向立法會提交相關的附屬法例，以落實建議。此外，基於新上市制度自2018年4月起順利實施，香港交易所(港交所) 正就是否容許以法團身份持有不同投票權進行諮詢。待諮詢期在2020年5月1日完結後，港交所會仔細考慮收集到的意見並決定下一步工作。

風險管理中心

我們已於2019年12月向立法會提交一項修訂條例草案，提供稅務寬減以促進海事及專項保險業務的發展。我們亦已於2020年3月把另外一項修訂條例草案刊登於憲報，以利便在香港發行保險相連證券，並擴闊在香港成立的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可承保風險範圍。此外，我們與內地當局已達成共識，當內地保險公司分出業務予合資格的香港專業再保險公司時，會降低對該內地保險公司的資本額要求。保險業監管局亦已推出「一帶一路保險交流促進平台」，匯聚主要持份者，共同分享風險管理和保險資訊、建立人際網絡，以及研究解決方案。這些措施將提高香港保險業的競爭力，促進其風險管理業務的發展，並協助業界把握「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帶來的機遇。

綠色金融

去年，我們在「政府綠色債券計劃」下成功發售首批總值10億美元的綠色債券，深受環球投資者歡迎，並為香港及區內的潛在發行人提供重要的新基準。因應市場情況，我們計劃在2020-21年度起的5年內，發行合共約660億元綠色債券，以進一步鞏固和發展香港作為區內首要綠色金融樞紐的地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6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馮國經博士領導的小組，建議利用未來基金款額成立的「香港增長組合」，將包括那些「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相關項目每個預算涉多少投資款額？預期投資回報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1）

答覆：

政府計劃將未來基金10%的款項(即約220億元)作為成立「香港增長組合」的首筆資金，作策略性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目的是在爭取較高回報的同時，鞏固香港作為金融、商貿和創科中心的地位，長遠提升香港的生產力和競爭力。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或將於香港進行的項目，或兩者皆符合的，均是可考慮的項目，而個別項目的優劣及相關性亦會為考慮因素。

政府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設立一套兩層委員會架構的框架，包括一個管治委員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訂定基本規範及提供策略性督導；以及一個投資委員會，決定任命普通合夥人，以負責為「香港增長組合」物色項目並進行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20-21年度，有關財經事務的預算開支11.33億元，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增加3.955億元，增度高達百分之五十三點六。當局指有關新增開支，主要在於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以及預期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增加所致。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當局增加的非經常開支、預期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的具體詳情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在2020-21年度預算開支中，一般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3.409億元，有關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下：

	項目	承擔額 \$'000	所需現金 流量的增減 \$'000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2,196
2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的撥款需要	3,903,630	+414,788
3	用於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的一次性撥款（2020-21年度預算開支的新增項目）	300,000	+300,000
4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	100,000	+3,902

5	於2019-20年度一次性向財務匯報局提供種子資金	400,000	-400,000
	總數	5,203,630	+340,886

2020-21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4,200萬元，主要用於加強在內地和海外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和宣傳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自從2019年下半年起，香港出現大規模及持續的社會動盪，與及在今年年初，香港及全球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疫情，令香港經濟飽受衝擊。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有何對策及措施，應對有關衝擊，與及有關對策及措施的具體開支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就金融服務業而言，財經事務科一直與各金融監管機構緊密合作，致力維持本港金融系統的穩定。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發展及其他涉及環球與本地情況的眾多不穩定因素影響下，環球及香港的金融市場更趨波動，本地經濟亦轉差。儘管如此，香港的金融體系仍然穩健，各個範疇繼續有序運作，聯匯制度運作正常。金融監管機構進行的各種壓力測試均顯示，即使在極端惡劣的情況下，銀行、證券業中介人及保險公司均能繼續符合相關的監管要求。我們會繼續與各金融監管機構合作並密切監察金融市場情況，以確保金融市場運作有序。

與此同時，我們一直透過在資本市場、資產及財富管理、銀行及保險業等不同範疇推廣及便利市場，以提升香港金融服務的競爭優勢。我們會繼續把握「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帶來的機遇，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財經事務科會繼續善用現有人手推動上述持續進行的工作。在其他開支方面，我們將於來年加強對「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和其他相關品牌活動的宣傳，包括邀請國際知名講者出席這些活動。財經事務科

（或透過支援金融發展局的工作）會通過媒體活動、研討會、或與相關行業協會和知名組織合作舉辦活動，宣傳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並考慮聘請國際公關公司或市場營銷公司作為研究和策略顧問，在內地和海外加強我們的宣傳和營銷工作。就上述的工作，2020-21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3,500萬。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20-21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第106段中指出，「本港與內地就建立雙向理財通機制的磋商進展良好，目標是在風險可控和保障投資者的前提下，讓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可購買對方市場的理財產品」。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目前，本港與內地就雙向理財通的具體磋商進度詳情為何？當局預計何時能夠開通有關計劃？將會有甚麼的理財產品能夠雙向互通？與及，預計會吸引多少內地資金購買香港的理財產品？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一直與內地當局就理財通機制的具體設計保持緊密溝通，以期爭取盡早推出措施，目標是在風險可控和保障投資者的前提下，讓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購買對方市場的理財產品。金管局會參考過去互聯互通機制的成功經驗，制訂相關管理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20-21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指出，當局會繼續與業界和內地當局探討擴大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的渠道。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當局在擴大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的具體工作為何？當局預計在未來三年香港處理的跨境人民幣資金將會增加為多少？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近年，內地和香港的跨境人民幣雙向流動穩步增長。例如，2019年在人民幣貿易結算項下，經香港銀行處理的香港和內地之間跨境匯款金額按年上升28.7%，由2018年的3.7萬億元人民幣上升至2019年的4.8萬億元人民幣。投資方面，2019年滬港通及深港通的日均成交額按年錄得65.0%的升幅，達512億元人民幣，為歷史新高。

人民幣國際化穩步推進，國際投資者對人民幣資產需求日益增加，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將繼續是國際投資者投資人民幣資產以及內地投資者投資海外資產的重要平台。我們會繼續與業界和內地有關當局探討擴大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的渠道，並不斷優化和拓闊兩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機制，包括交易結算流程、交易產品種類等。

我們亦會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和先行先試的優勢，繼續研究和推動進一步便利人民幣在區內跨境流動的措施，包括擴大個人跨境在大灣區開戶的試點、落實雙向理財通機制等，以滿足兩地居民和企業對跨境金融服務的需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20-21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提出，當局會在未來基金內成立一個「香港增長組合」，直接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有關「香港增長組合」的具體金額有多少，預計的投資「與香港有關連」的具體項目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政府計劃將未來基金10%的款項(即約220億元)作為成立「香港增長組合」的首筆資金，作策略性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目的是在爭取較高回報的同時，鞏固香港作為金融、商貿和創科中心的地位，長遠提升香港的生產力和競爭力。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或將於香港進行的項目，或兩者皆符合的，均是可考慮的項目，而個別項目的優劣及相關性亦會為考慮因素。

政府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設立一套兩層委員會架構的框架，包括一個管治委員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訂定基本規範及提供策略性督導；以及一個投資委員會，決定任命普通合夥人，以負責為「香港增長組合」物色項目並進行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0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推動金融科技發展方面：

1. 當局透過金管局、證監會及港交所等金融機構與中國內地的跨境金融科技合作上，過去多年來進行過的活動及項目情況為何？請按年份、活動類別及涉及相關開支金額詳細列出。
2. 當局透過金管局、證監會及港交所等金融機構與海外國家及地區進行的跨境金融科技合作上，在過去多年來進行過的活動及項目情況為何？請按年、活動類別及涉及相關開支金額詳細列出。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3）

答覆：

1.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在過去3年與內地的金融科技合作按日期載列如下。相關工作由各機構以現有資源承擔。

日期	金融機構	項目	備註
2019年	金管局、 證監會及 港交所	香港金融科技周2019	展示香港金融科技業的獨特優勢及促進金融監管機構的交流及合作
	港交所	與中國平安保險集團 簽訂合作備忘錄	探討雙方在金融科技及數據分析上合作的可能性
	金管局	深港金融科技創新獎 2019	獎項旨在表揚和鼓勵深港兩地金融機構開發傑出的金融科技產品及項目
	金管局	深圳暑期實習計劃	計劃旨在讓學生實地體驗深圳

日期	金融機構	項目	備註
		2019	的金融科技生態
	港交所	聯同阿里巴巴香港創業者基金共同舉辦 JUMPSTARTER 2019 創業盛典	於內地及海外舉辦環球創業比賽
2018年	金管局、證監會及港交所	香港金融科技周2018	展示香港金融科技業的獨特優勢及促進金融監管機構的交流及合作
	金管局	深港金融科技創新獎 2018	獎項旨在表揚和鼓勵深港兩地金融機構開發傑出的金融科技產品及項目
	港交所	設立香港交易所創新實驗室	與內地及海外金融科技公司探索在創新科技上的合作機會
	金管局	深圳暑期實習計劃 2018	計劃旨在讓學生實地體驗深圳的金融科技生態
2017年	金管局及證監會	香港金融科技周2017	展示香港金融科技業的獨特優勢及促進金融監管機構的交流及合作
	金管局	深港金融科技創新獎 2017	獎項旨在表揚和鼓勵深港兩地金融機構開發傑出的金融科技產品及項目
	金管局	與深圳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深圳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前身為深圳市金融發展服務辦公室

2. 金管局、證監會及港交所與海外國家及地區在過去3年的跨境金融科技合作按日期載列如下。相關工作由各機構以現有資源承擔。

日期	金融機構	項目	備註
2019年	金管局、證監會及港交所	香港金融科技周2019	展示香港金融科技業的獨特優勢及促進金融監管機構的交流及合作
	金管局	成立「國際結算銀行創新樞紐」轄下香港中心	創新樞紐將識別及深入探討對中央銀行運作會有深遠影響的科技趨勢；開發科技領域的公共產品，以改善全球金融體系的運作；以及作為匯聚中央銀行創新專家的平台。
	金管局	與Autorité de Contrôle Prudentiel et de Résolution (法國)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加強監管信息的交流及合作

日期	金融機構	項目	備註
	金管局	與泰國中央銀行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加強監管信息的交流及合作
	金管局	連接「貿易聯動」與we.trade的「概念驗證」	「貿易聯動」與we.trade分別是香港和歐洲的區塊鏈貿易融資平台。
	金管局	成立「全球金融創新網絡」(網絡)及推出先導跨境測試	網絡旨在為金融服務監管機構之間就創新相關議題建立合作框架，金管局為創始成員之一
	金管局	舉辦金融科技圓桌會議	加強各地區之間的跨境金融科技合作
	港交所	聯同阿里巴巴香港創業者基金共同舉辦JUMPSTARTER 2019創業盛典	於內地及海外舉辦環球創業比賽
2018年	金管局、證監會及港交所	香港金融科技周2018	展示香港金融科技業的獨特優勢及促進金融監管機構的交流及合作
	金管局	與巴西中央銀行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加強監管信息的交流及合作
	港交所	設立香港交易所創新實驗室	與內地及海外金融科技公司探索在創新科技上的合作機會
	金管局	與阿布扎比國際金融中心金融服務監管局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加強監管信息的交流及合作
	證監會	與阿布達比環球市場金融服務業監管局訂立金融科技合作安排	就金融技術交換信息及合作
	金管局	與波蘭金融監管局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加強監管信息的交流及合作
	證監會	與瑞士金融市場監督管理局訂立金融科技合作安排	就金融技術交換信息及合作
	金管局	與瑞士金融市場監督管理局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加強監管信息的交流及合作
2017年	金管局	與迪拜金融服務管理局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加強監管信息的交流及合作

日期	金融機構	項目	備註
	金管局及證監會	香港金融科技周2017	展示香港金融科技業的獨特優勢及促進金融監管機構的交流及合作
	金管局	與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簽訂金融科技《諒解備忘錄》	加強監管信息的交流及合作
	證監會	與馬來西亞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訂立金融科技合作安排	就金融技術交換信息及合作
	證監會	與迪拜金融服務局訂立金融科技合作安排	就金融技術交換信息及合作
	證監會	與澳大利亞證券及投資事務監察委員會訂立金融科技合作安排	就金融技術交換信息及合作
	證監會	與英國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訂立金融科技合作安排	就金融技術交換信息及合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0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1. 請逐項列出過去歷年，在本港發行的人民幣債券情況，包括當年香港人民幣債券市場發展推出的重要里程碑措施、每年的發行總次數、債券發售對象比例、涉及的發行金融機構、發行總值、年期及利率派發條款，以顯示該市場變化情況。
2. 請列出歷年，每年按各類發行人劃分的香港人民幣債券發債額分佈情況。
3. 為鞏固離岸人民幣業務平台，政府未來一年在進一步擴大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動，特別是在大灣區人民幣跨境使用的規模和範圍方面，會有什麼具體措施及推廣活動推出?涉及的人手和公帑資源為何?
4. 除了第3題所述的措施，其他例如發展新的人民幣離岸金融產品等方面還有什麼具體工作和措施?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3)

答覆：

(1)及(2)

根據市場資料，過去5年在香港發行的人民幣債券統計數字如下：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發行次數*	71	67	16	75	42
發行金額* (以億元人民幣計)	749	528	206	419	494
- 內地金融機構	-	-	-	12	123
- 內地非金融機構	10	5	-	32	42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 香港及海外金融機構	228	195	47	168	125
- 香港及海外非金融機構	204	41	17	100	42
- 國際金融機構及其他	27	7	2	7	12
- 國家財政部	280	280	140	100	150

資料來源：彭博及市場資料

註(*)：為免生疑問，統計數字不包括中國人民銀行發行之票據。

過去5年在香港發行的人民幣債券年期為1個月至30年不等，主要是向機構投資者發行，利率則視乎不同市場因素而決定。

(3)及(4)

近年，內地和香港的跨境人民幣雙向流動穩步增長。例如，2019年在人民幣貿易結算項下，經香港銀行處理的香港和內地之間跨境匯款金額按年上升28.7%，由2018年的3.7萬億元人民幣上升至2019年的4.8萬億元人民幣。投資方面，2019年滬港通及深港通的日均成交額按年錄得65.0%的升幅，達512億元人民幣，為歷史新高。

人民幣國際化穩步推進，國際投資者對人民幣資產需求日益增加，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將繼續是國際投資者投資人民幣資產以及內地投資者投資海外資產的重要平台。我們會繼續與業界和內地有關當局探討擴大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的渠道，並不斷優化和拓闊兩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機制，包括交易結算流程、交易產品種類等。

我們亦會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和先行先試的優勢，繼續研究和推動進一步便利人民幣在區內跨境流動的措施，包括擴大個人跨境在大灣區開戶的試點、落實雙向理財通機制等，以滿足兩地居民和企業對跨境金融服務的需求。

上述工作由政府聯同相關金融監管機構共同持續推行。在財經事務科內，所涉及的支出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支出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0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促進香港債券市場的發展」，前年預算案推出多項措施，包括「債券資助先導計劃」、修訂「合資格債務票據計劃」等多項措施：

1. 「債券資助先導計劃」自推行以來，每年有多少間合資格機構申請、合共資助多少批次發行計劃、每批次的金額為何？
2. 政府以什麼方法評估本地債市的發展潛力及政府的工作成效？政府、法定機構或私人公司在過去 5年每年的發債規模、本地債券市場的每日平均成交量及金額為何？
3. 政府是年度將有何工作加強內地及國際企業來港發債？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7）

答覆：

1. 「債券資助先導計劃」旨在吸引新的債券發行人來港發債。自計劃於2018年5月推出以來，已有52宗申請獲批准，涉及債券發行總額達175億美元。每宗申請的債券發行金額介乎2億至8億美元。
2. 在相關政策及支援措施的推動下，本港債券市場穩步增長。債券發行總額由2015年的3,450億美元，增長至2019年的5,620億美元，在除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排行第三。政府及公私型機構發行的港元債券由2015年的24,940億港元增加至2019年的44,720億港元。截至2019年底，未償還港元債券總額達21,659億港元，為2009年推出政府債券計劃前的三倍。
3. 近年政府致力從多個不同方向推動債券市場發展，當中包括持續發行政府債券及推行多項支援措施。在2020-21年度，政府會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機構債券和總額不少於130億港元的零售通脹掛鈎債券及銀

色債券。我們又會在2020-21年度起的5年內，在政府綠色債券計劃下發行約660億港元政府綠色債券，以推動綠色金融的發展。此外，政府及監管機構會繼續向外推廣香港債券市場的優勢，吸引外地企業來港發債。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0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1. 政府如何評估香港加入亞投行後，香港在金融、專業服務等方面的得益？
2. 香港在2017年是亞投行的第五大服務提供成員，可否表列過去每年香港在得益於亞投行服務採購方面的項目及合約價值情況？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8)

答覆：

(一) 及 (二)

亞投行的成立，旨在透過投資基建項目加強亞洲各國的互聯互通，帶動亞洲區的經濟發展。作為國際金融中心並擁有各類具國際競爭力的專業服務，香港可以從中分享區內的經濟發展成果及為亞投行的運作提供支援。香港的專業服務提供者過去3年(2017至2019年)在亞投行取得的服務合約總價超過477萬美元，涵蓋審計、管理諮詢、資訊科技、人員培訓等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0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香港綠色金融的發展：

1. 過去3年，各公營機構及私人機構分別發行了多少批綠色債券，每年總發行金額及平均發行金額又為何？
2. 政府去年推出「綠色債券資助計劃」。截至目前為止，合共收到有多少宗申請、總金額及平均金額為何？涉及的企業類別、行業及公司規模情況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9）

答覆：

(1) 2016年至2018年，於香港安排和發行的綠色債券的全年總發行金額載列如下：

年份	全年總發行金額（億美元）
2016	16
2017	32
2018	108

2019年的相關數字尚未公布。2018年，由企業、金融機構及多邊開發銀行安排和發行的綠色債券分別佔總發行金額的49%、36%及15%。

(2) 「綠色債券資助計劃」自2018年6月推出，為期3年，以支持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透過香港品質保證局的綠色金融認證計劃取得認證。截至2020年2月底，共接獲22宗申請，當中1宗正進行審批，其餘的申請皆

獲批准。總獲批及平均獲批資助金額分別為2,917,557元及138,931元。涉及的發行機構包括金融、房地產和環保等行業的機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0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特區政府自 2016 年起為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提供稅務優惠，以爭取更多境外企業來港設立地區總部。請告知：

1. 自措施推出以來，每年在港設立企業財資中心的企業數目、增幅、公司行業類別、公司來源地情況為何？請以列表形式代說明。
2. 自措施推出以來，在港設立地區總部的企業數目變化及增幅為何？當中內地企業及非內地企業的百分比為何？
3. 是年度政府就進一步強化本港作為國際企業財資中心的角色，會否有任何新措施或計劃正在研究或者將會推出？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4）

答覆：

1及3. 為吸引外地企業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財資業務，政府於2016年6月修訂《稅務條例》，將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的利得稅稅率寬減50%，同時容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在符合指明條件的情況下，可從應評稅利潤中扣除借款所須支付的利息。自條例修訂以來，共有近300宗個案受惠於有關的稅務優惠，當中大部分為內地企業，也有來自美國和日本等地的跨國公司。有關企業從事多元化的貿易和業務。政府會密切留意市場的最新發展和國際規管要求變化，考慮是否有需要進一步完善企業財資中心稅務制度。

2. 根據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提供的資料，2019年共有1 541間外地企業將其地區總部設於香港，較2016年增加了162間。母公司位於內地的佔14%，而母公司位於其他地區的則佔86%。值得注意的是，外地企業來港設立地區總部可能基於不同考慮，與企業財資中心稅務優惠並沒有必然關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1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由2012年6月正式運作至今已達7年多。

1. 中心過去每年的人手及公帑開支情況為何?請以表列形式加以說明。之前員工數目一直持續減少，未來會否趨於穩定?
2. 中心過去7年期間，每年處理的個案情況為何?請以表列形式加以說明個案數目、類別內容、涉及金額、最終處理結果及處理總時間。
3. 政府過去6年以及是年度將會撥出多少財政資源，用作調解員和仲裁員的培訓課程和持續進修工作坊?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0)

答覆：

1. 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調解中心)的員工數目及所涉開支按年如下：

年份	員工數目(截至年底)	員工開支(百萬元)
2012	16	6.9
2013	17	9.2
2014	13	9.6
2015	13	7.8
2016	10	7.2
2017	8	6.1
2018	7	5.6
2019	7	5.2

調解中心會繼續因應工作量及運作需要而作出適當的人手安排。

2. 截至2019年年底，調解中心共受理171宗個案，分類如下：

個案類型	受理的調解個案數目 (宗)			
	2012	2013	2014	2015
失實陳述 — 投資表現、產品性質及行政事宜	5	15	25	6
運作事宜 — 遺漏、疏忽及行政失當	4	8	3	3
不當銷售 — 遺漏	3	4	5	8
斬倉	2	1	0	4
系統失誤	0	1	0	0
總計	14	29	33	21

個案類型	受理的調解個案數目 (宗)				
	2016	2017	2018	2019	累計
失實陳述 — 投資表現、產品性質及行政事宜	9	2	1	3	66
運作事宜 — 遺漏、疏忽及行政失當	5	9	3	7	42
不當銷售 — 遺漏	12	4	7	4	47
斬倉	5	0	0	0	12
系統失誤	1	1	0	1	4
總計	32	16	11	15	171

由2018年起，每個個案的最高可申索金額由50萬元增加至100萬元。如個案的雙方同意，最高可申索金額可超過標準最高金額。由於每個個案最終和解細節屬機密，因此每個個案最終涉及的金額亦屬機密。

已結案的147宗調解個案中，123宗得以和解，成功率約為84%；每年的分項數字如下：

年份	受理的調解個案數目(宗)	已結案的調解個案數目(宗)	成功調解的個案數目(宗)
2012	14	9	7
2013	29	25	19
2014	33	32	30
2015	21	16	15
2016	32	24	20
2017	16	16	12
2018	11	10	8
2019	15	15	12
累計	171	147	123

除非調解雙方同意延長調解時間，調解中心處理的個案一般每宗調解的指定時間為4小時。

3. 自調解中心成立後，調解中心持續為調解中心調解員、仲裁員和調解計劃主任舉辦培訓課程和持續進修工作坊。調解計劃主任須達致相關培訓要求，以執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及/或成為調解員。有關支出按年金額如下：

年份	用於培訓課程和持續進修工作坊的財政資源 (千元)
2012(自6月19日)	141
2013	104
2014	20
2015	47
2016	56
2017	35
2018	172 [#]
2019	9
2020(預計)	80

[#]為配合2018年起調解中心的「職權範圍」實施多項優化措施，調解中心於該年動用額外資源為調解員和仲裁員提供相關培訓。

為加強靈活性及善用資源，調解中心於2019年擴展提供認可持續進修課程的機制，認可更多培訓機構所提供的有關課程，方便調解員和仲裁員可按個別經驗、需要及進度，透過修讀其他培訓機構舉辦的認可課程，達到培訓及持續進修的要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6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監察持牌放債人遵從更嚴格牌照條件的情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於今年11月舉行的財經事務委員會曾表示已知悉消委會早前就《放債人條例》提出的建議；政府當局亦正就持牌放債人提供的無抵押私人貸款進行一項調查，並會因應調查結果考慮檢討《放債人條例》：

1. 該項調查以下詳情為何：(a)涉及的開支及人手編制、(b)現時調查進展、(c)預計何時完成調查、(d)以及何時完總結？
2. 政府現時或未來一年有否任何檢討《放債人條例》的工作？若有，詳情為何？
3. 除了就無抵押私人貸款進行調查，政府又有否已經或計劃進行其他貸款進行調查？若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1. 該項調查由公司註冊處放債人註冊辦事處以現有資源進行。我們現時正分析已收集的數據，並計劃於今年5月向財經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結果。
2. 政府密切留意放債業的情況，適時審視及優化對持牌放債人的規管。政府自2016年起針對大眾對業內情況的關注推行了四大範疇的應對措施，包括警方加強執法、於《放債人條例》的規定下對放債人施加更嚴格的牌照條件、加強公眾教育及宣傳以及加強為市民提供的諮詢服務。政府將繼續密切監察放債市場的最新情況，考慮在有需要時進一步優化有關措施，包括加強對持牌放債人的規管。

3. 公司註冊處放債人註冊辦事處定期收集放債業界的資料，並會按需要向持牌發債人收集特定資料以助規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8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預算案演詞第184段提出，政府將利用未來基金的部分款項成立一個「香港增長組合」，直接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

1. 未來基金自成立以來，每年的年初/年終結餘、年內盈餘、回報率、注資金額等財務資料為何；
2. 直接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項目的詳情為何？(如擬投資範圍、金額、回報率)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

答覆：

1. 未來基金的財務資料如下：

	注資金額 (億元)	投資收入 (億元)	年終結餘 (億元)	綜合投資回 報率 (%)
2016年	2,245	101	2,346	4.5
2017年	-	227	2,573	9.6
2018年	-	164	2,737	6.1

2019年的綜合回報率及投資收入預計會於2020年4月底公佈。

2. 政府計劃將未來基金10%的款項(即約220億元)作為成立「香港增長組合」的首筆資金，作策略性投資於「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目的是

在爭取較高回報的同時，鞏固香港作為金融、商貿和創科中心的地位，長遠提升香港的生產力和競爭力。

與「香港有關連」的項目包括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所推行的項目，或將於香港進行的項目，或兩者皆符合的，均是可考慮的項目，而個別項目的優劣及相關性亦會為考慮因素。政府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設立一套兩層委員會架構的框架，包括一個管治委員會，為「香港增長組合」訂定基本規範(包括投資目標、投資準則和範圍等)及提供策略性督導；以及一個投資委員會，決定任命普通合夥人，以負責為「香港增長組合」物色項目並進行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20至2021的撥款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9,990萬元及55個職位。就此，當局能否列出：

- 1) 新增的55個職位的職稱及工作性質?是否僅為編外職位，項目結束後相關崗位會否取消？
- 2) 當中涉及多少開支及人手資源用於2020年年中進行一項較大型的測試性統計調查？

提問人：陳振英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

答覆：

- 1) 在2020-21年度，政府統計處在綱領(2)下，將會為2021年人口普查開設57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以及刪除2個為進行殘疾人士及長期病患者統計調查而設的有時限公務員職位，淨增加55個職位。

該57個將開設的有時限職位會支援2021年人口普查的工作，包括籌劃和管理人口普查的資料搜集工作、編製和發布統計結果、開發有關的資訊科技系統，以及宣傳推廣和其他行政支援。這些職位會在項目結束後刪除。相關的職銜和職位數目見下表：

職銜	職位數目
高級統計主任	1
一級統計主任	8
高級外勤統計主任	4
外勤統計主任	37
高級行政主任	1

職銜	職位數目
一級行政主任	2
文書主任	2
系統經理	1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
總計	57

- 2) 政府統計處沒有2021年人口普查的測試性統計調查所涉開支及人手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9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統計處工作綱領(2)：社會統計，宗旨是編製及分析人口、勞動人口及社會統計數字，並整理屋宇單位記錄庫作為進行住戶統計調查的抽樣框之用。請告知本會：

a. 由2001年至2020年，香港活產嬰兒數目，以及其中由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的活產嬰兒數目，並按下表回答：

統計期間	活產嬰兒數目	其中由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的活產嬰兒數目			
		其配偶為香港永久性居民	其配偶為非香港永久性居民	其他	小計

b. 由2007年至2020年，內地女性於公立醫院及私立醫院分娩的比例

c. 過去五年，本港的幼稚園、小學、中學及大學，每個年級錄取的雙非兒童的人數及其佔學生總數的百分比分別為何，以及未來五年的估計數字分別為何

d. 過去五年，香港居民報住地址為本港、中國大陸或外地的數目

統計期間	報住地址為本港	報住地址為中國大陸	報住地址為外地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a. 2001年至2019年的香港活產嬰兒總數和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的活產嬰兒數目載列於表1。政府統計處暫時沒有2020年的統計數字。

- b. 2007年至2018年內地女性在香港公立醫院及私立醫院所生的活產嬰兒的比例載列於表2。政府統計處暫時沒有2019年及2020年的統計數字。
- c.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d.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表1：

2001年至2019年的香港活產嬰兒總數和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的活產嬰兒數目

年份	活產嬰兒總數 ⁽¹⁾	其中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的活產嬰兒數目			
		其配偶為香港永久性居民	其配偶並非香港永久性居民 ⁽²⁾	其他 ⁽³⁾	小計
2001	48 219	7 190	620	-	7 810
2002	48 209	7 256	1 250	-	8 506
2003	46 965	7 962	2 070	96	10 128
2004	49 796	8 896	4 102	211	13 209
2005	57 098	9 879	9 273	386	19 538
2006	65 626	9 438	16 044	650	26 132
2007	70 875	7 989	18 816	769	27 574
2008	78 822	7 228	25 269	1 068	33 565
2009	82 095	6 213	29 766	1 274	37 253
2010	88 584	6 169	32 653	1 826	40 648
2011	95 451	6 110	35 736	2 136	43 982
2012	91 558	4 698	26 715	1 786	33 199
2013	57 084	4 670	790	37	5 497
2014	62 305	5 179	823	22	6 024
2015	59 878	4 775	775	16	5 566
2016	60 856	4 370	606	3	4 979
2017	56 548	3 826	502	6	4 334
2018	53 716	3 549	434	0	3 983
2019 [#]	52 893	3 343	393	5	3 741

註釋：(1) 數字是指該統計期間內出生的活產嬰兒。

(2) 包括香港非永久性居民（例如內地來港定居未足7年人士）及非香港居民。

(3) 在出生登記時，內地母親並沒有提供嬰兒父親居民身分的資料。

- 沒有數字

臨時數字

表2：

2007年至2018年內地女性在香港公立醫院及私立醫院所生的活產嬰兒的比例

年份	公立醫院 所佔的比例	私立醫院 所佔的比例
2007	33%	67%
2008	32%	68%
2009	28%	72%
2010	26%	74%
2011	24%	76%
2012	10%	90%
2013	7%	93%
2014	6%	94%
2015	5%	95%
2016	4%	96%
2017	5%	95%
2018	4%	96%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0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勞工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建造業及補充勞工計劃的人手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由主要承建商填報有關從事公營建築工程的工人的每日平均工資

工種	2017年2月 (每日港元)	2018年2月 (每日港元)	2019年2月 (每日港元)	2020年2月 (每日港元)
混凝土工				
砌磚工				
地渠工				
砌石工				
鋼筋屈紮工				
金屬工				
普通焊接工				
結構鋼材裝嵌工				
結構鋼材焊接工				
索具工(叻㗎)/金屬模板裝嵌工				
木模板工				
細木工				
水喉工				
建造機械技工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荷物移動機械)				
重型車輛駕駛員				
鑽破工				
瀝青工(道路建造)				
竹棚工				
潛水員				

批盪工				
玻璃工				
髹漆及裝飾工				
平水工				
雲石工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機械打磨裝配工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消防設備技工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普通工人及雜工				

b) 建造業工種的整體人手情況

工種	受僱的工人數目(2018年/2019年/2020年)	實際所需的工人數目(2018年/2019年/2020年)	(收到的輸入勞工申請宗數/涉及的工人數目)	(獲批准的申請宗數/涉及的工人數目)
混凝土工				
砌磚工				
地渠工				
砌石工				
鋼筋屈紮工				
金屬工				
普通焊接工				
結構鋼材裝嵌工				
結構鋼材焊接工				
索具工(叻㗎)/金屬模板裝嵌工				
木模板工				
細木工				
水喉工				
建造機械技工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荷物移動機械)				
重型車輛駕駛員				
鑽破工				
瀝青工(道路建造)				
竹棚工				
潛水員				
批盪工				
玻璃工				

髹漆及裝飾工				
平水工				
雲石工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機械打磨裝配工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消防設備技工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普通工人及雜工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 a) 政府統計處根據主要承建商填報的資料所編製的相關統計數字載於附件1。
- b) 政府沒有個別工種的受僱及實際所需的工人數目。由發展局提供的建造業工人註冊系統內各工種的註冊半熟練技術及熟練技術工人，以及註冊普通工人的人數載於附件2。

由勞工處提供的「補充勞工計劃」申請輸入及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載於附件3。

由主要承建商填報有關從事公營建築工程的工人的每日平均工資

(每日港元)

工種	2017年2月	2018年2月	2019年2月
混凝土工	1,993.8	1,932.9	1,938.4
砌磚工	1,260.3	1,437.0	1,306.9
地渠工	1,635.3	1,647.5	1,672.1
砌石工	1,018.5	1,119.3	1,384.0
鋼筋屈紮工	2,088.3	2,185.9	2,237.7
金屬工	1,196.6	1,252.3	1,230.0
普通焊接工	1,397.9	1,375.9	1,389.3
結構鋼架工	1,420.9	1,644.4	1,505.7
結構鋼材焊接工	1,410.0	1,509.1	1,423.7
索具工(叻㗎)/金屬模板裝嵌工	1,696.2	1,653.9	1,614.6
木模板工	1,994.4	1,912.2	1,950.1
細木工	1,224.8	1,270.0	1,282.3
水喉工	1,397.0	1,420.4	1,372.7
建造機械技工	1,291.0	1,313.8	1,221.9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荷物移動機械)	1,195.6	1,224.6	1,236.2
重型車輛駕駛員	865.4	903.9	888.1
鑽破工	1,474.5	1,732.9	1,612.2
瀝青工(道路建造)	942.2	970.8	988.2
竹棚工	1,856.2	1,913.2	1,821.0
潛水員	2,363.0	2,298.7	2,363.8
批盪工	1,384.5	1,354.6	1,328.0
玻璃工	1,528.0	1,370.2	1,423.5
髹漆及裝飾工	1,225.5	1,223.0	1,205.7
平水工	1,353.8	1,342.2	1,322.1
雲石工	1,269.0	1,479.9	1,308.4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1,172.7	1,194.7	1,204.4
機械打磨裝配工	874.6	954.5	981.9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979.0	982.4	988.5
消防設備技工	1,197.6	1,194.0	1,186.6

(每日港元)

工種	2017年2月	2018年2月	2019年2月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775.2	864.7	921.8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814.7	888.0	871.1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769.2	995.6	1,267.9
普通工人及雜工	1,032.6	995.2	980.5

註釋：每日平均工資數字是根據公營建築工程的主要承建商自行填報的行政報表，即「建造工程的地盤工人調配及工資月報表」（GF527）的資料編製而成。由於沒有涵蓋私營建築工程，這些數字不能反映建造業地盤工人工資的整體情況。

2020年2月的數字將於2020年4月29日備妥。

建造業工人註冊系統內
各工種的註冊半熟練技術及熟練技術工人以及註冊普通工人的人數

(i) 註冊半熟練技術及熟練技術工人人數

工種	註冊半熟練 技術工人人數		註冊熟練 技術工人人數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混凝土工	2 612	2 866	2 298	2 309
砌磚工	532	609	794	809
地渠工	46	54	708	702
砌石工	3	3	47	46
鋼筋屈紮工	3 936	3 921	5 435	5 283
金屬工	504	525	5 794	5 685
普通焊接工	2 237	2 378	5 259	5 256
結構鋼架工	6	5	75	71
結構鋼材焊接工	-	-	625	673
索具工(叻㗎)/金屬 模板裝嵌工	517	537	1 911	1 882
木模板工	3 371	3 431	9 456	9 393
細木工	1 193	1 292	8 504	7 904
水喉工	1 221	1 453	7 642	7 397
建造機械技工	481	451	979	972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 荷物移動機械)	-	-	9 680	10 010
重型車輛駕駛員	-	-	16 323	16 437
鑽破工	-	-	325	322
瀝青工(道路建造)	3	3	296	295
竹棚工	402	412	2 036	2 051
潛水員	-	-	283	332
批盪工	466	478	2 856	2 860
玻璃工	52	58	510	523
髹漆及裝飾工	1 402	1 603	10 608	9 993
平水工	3 157	3 153	3 676	3 727
雲石工	173	186	2 065	2 029

工種	註冊半熟練 技術工人人數		註冊熟練 技術工人人數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	-	37 906	37 618
機械打磨裝配工	149	203	1 339	1 315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712	744	7 054	6 728
消防設備技工	342	393	2 145	2 103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	-	4 105	4 193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	-	-	-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	-	534	522

(ii) 註冊普通工人人數

工種	註冊工人人數	
	2018年	2019年
普通工人	246 944	245 778

註釋： 數字為截至該年年底的註冊人數。

“ - ” 表示不適用。

2020年年底的數字將於2021年1月備妥。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申請輸入及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

工種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 申請輸入的勞工人數 *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 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 *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混凝土工	0	0	0	0
砌磚工	0	4	0	0
地渠工	0	0	0	0
砌石工	0	11	0	0
鋼筋屈紮工	0	0	0	0
金屬工	0	0	0	0
普通焊接工	0	4	0	0
結構鋼架工	0	0	0	0
結構鋼材焊接工	0	0	0	0
索具工(叻㗎)/金屬模板 裝嵌工	0	0	0	0
木模板工	0	1	0	0
細木工	0	3	0	0
水喉工	0	1	0	0
建造機械技工	0	1	0	0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荷物 移動機械)	0	0	0	0
重型車輛駕駛員	0	0	0	0
鑽破工	0	0	0	0
瀝青工(道路建造)	10	0	0	0
竹棚工	0	0	0	0
潛水員	0	0	0	0
批盪工	0	3	0	0
玻璃工	0	1	0	0
髹漆及裝飾工	0	0	0	0
平水工	0	1	0	0
雲石工	0	8	0	0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0	0	0	0
機械打磨裝配工	0	0	0	0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0	0	0	0

工種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 申請輸入的勞工人數 *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 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 *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消防設備技工	0	0	0	0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9	12	0	6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0	0	0	0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0	0	0	0
普通工人及雜工	1	0	0	0

註釋：* 年底接獲的申請或於翌年完成審理，因此該年內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未必對應同年申請輸入的勞工人數。

由於「補充勞工計劃」的統計數字按年結算，2020年的數字將於2021年第一季備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1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以列表方式，將過去10年香港創新及科技產業與四大產業(包括金融服務、旅遊、貿易及物流、專業服務及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及其他新興產業(文化及創意產業、醫療產業、教育產業、檢測及認證產業和環保產業)作出比較。比較項目包括各行業的：(1)增加值、(2)年增減百分比、(3)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4)就業人數、(5)年增減百分比、(6)佔總就業人數百分比。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1)

答覆：

2009-2018年香港創新科技產業與四大產業(包括金融服務、旅遊、貿易及物流、專業服務及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及其他選定行業(包括文化及創意產業、醫療產業、教育產業、檢測及認證產業和環保產業)的統計數字，包括：(1)以當時價格計算的增加價值、(2)以當時價格計算的增加價值的按年變動百分率、(3)以當時價格計算的增加價值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4)就業人數、(5)就業人數的按年變動百分率，以及(6)就業人數佔總就業人數的百分比載列於附件的表1至表6。政府統計處暫時沒有2019年的統計數據。

表1：以當時價格計算的增加價值

(百萬港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³⁾
創新科技產業 ⁽¹⁾	10,733	11,766	12,371	13,422	14,738	15,789	16,710	17,072	18,289	20,274
文化及創意產業 ⁽¹⁾	63,266	77,573	89,551	97,837	106,050	109,680	108,920	109,607	111,766	117,910
醫療產業 ⁽¹⁾	23,914	26,128	27,401	29,462	32,445	36,198	38,915	42,087	46,894	49,848
教育產業 ⁽¹⁾	16,517	17,541	19,975	22,601	24,221	26,086	28,079	30,127	32,354	34,947
檢測及認證產業 ⁽¹⁾	5,081	5,157	5,368	5,827	6,011	6,491	7,017	7,325	7,516	7,675
環保產業 ⁽¹⁾	4,697	5,603	6,515	6,750	7,103	7,802	7,891	8,423	9,329	9,640
金融服務	255,900	283,800	305,300	319,300	346,200	368,000	409,900	428,900	480,500	532,800
旅遊	51,000	74,600	86,200	94,600	105,900	112,500	116,400	112,400	114,200	121,000
貿易及物流	377,800	439,600	485,400	495,400	500,500	515,700	517,400	523,100	548,400	571,000
專業服務及 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	201,500	216,100	235,900	257,600	260,200	273,200	287,200	302,900	311,800	322,800

表2：以當時價格計算的增加價值的按年變動百分率

(%)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³⁾
創新科技產業 ⁽¹⁾	4.4	9.6	5.1	8.5	9.8	7.1	5.8	2.2	7.1	10.9
文化及創意產業 ⁽¹⁾	0.0	22.6	15.4	9.3	8.4	3.4	-0.7	0.6	2.0	5.5
醫療產業 ⁽¹⁾	9.5	9.3	4.9	7.5	10.1	11.6	7.5	8.2	11.4	6.3
教育產業 ⁽¹⁾	4.5	6.2	13.9	13.1	7.2	7.7	7.6	7.3	7.4	8.0
檢測及認證產業 ⁽¹⁾	12.9	1.5	4.1	8.6	3.2	8.0	8.1	4.4	2.6	2.1
環保產業 ⁽¹⁾	12.4	19.3	16.3	3.6	5.2	9.8	1.1	6.7	10.8	3.3
金融服務	-7.7	10.9	7.6	4.6	8.4	6.3	11.4	4.6	12.0	10.9
旅遊	14.2	46.4	15.5	9.7	11.9	6.2	3.4	-3.4	1.6	5.9
貿易及物流	-8.9	16.3	10.4	2.0	1.0	3.0	0.3	1.1	4.8	4.1

專業服務及 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	2.0	7.2	9.1	9.2	1.0	5.0	5.1	5.5	2.9	3.5
--------------------	-----	-----	-----	-----	-----	-----	-----	-----	-----	-----

表3：以當時價格計算的增加價值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³⁾
創新科技產業 ⁽¹⁾	0.7	0.7	0.7	0.7	0.7	0.7	0.7	0.7	0.7	0.8
文化及創意產業 ⁽¹⁾	4.0	4.5	4.7	4.9	5.1	5.0	4.7	4.5	4.4	4.4
醫療產業 ⁽¹⁾	1.5	1.5	1.4	1.5	1.5	1.6	1.7	1.7	1.8	1.8
教育產業 ⁽¹⁾	1.0	1.0	1.1	1.1	1.2	1.2	1.2	1.2	1.3	1.3
檢測及認證產業 ⁽¹⁾	0.3	0.3	0.3	0.3	0.3	0.3	0.3	0.3	0.3	0.3
環保產業 ⁽¹⁾	0.3	0.3	0.3	0.3	0.3	0.4	0.3	0.3	0.4	0.4
金融服務	16.2	16.3	16.1	15.9	16.5	16.7	17.6	17.7	18.8	19.7
旅遊	3.2	4.3	4.5	4.7	5.0	5.1	5.0	4.7	4.5	4.5
貿易及物流	23.9	25.3	25.5	24.6	23.9	23.4	22.3	21.6	21.5	21.2
專業服務及 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	12.7	12.4	12.4	12.8	12.4	12.4	12.3	12.5	12.2	12.0

表4：就業人數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³⁾
創新科技產業 ⁽¹⁾⁽²⁾	27 470	28 820	29 260	30 240	32 000	33 660	35 070	35 820	36 980	38 760
文化及創意產業 ⁽¹⁾	188 250	189 430	192 930	200 370	207 490	213 060	213 880	212 820	213 400	217 280
醫療產業 ⁽¹⁾	72 740	73 480	76 310	78 960	82 100	87 470	89 480	91 440	98 590	99 940
教育產業 ⁽¹⁾	62 200	66 510	70 730	73 110	74 920	76 810	79 330	82 560	85 790	87 060
檢測及認證產業 ⁽¹⁾	12 680	12 390	13 110	12 780	13 090	13 520	13 580	13 960	14 300	14 620
環保產業 ⁽¹⁾	32 410	36 080	38 350	39 520	40 650	42 140	43 750	44 300	44 080	43 830
金融服務	211 400	216 700	226 200	229 100	231 900	236 400	246 700	253 100	258 500	263 000

旅遊	192 200	215 100	236 100	251 400	270 300	271 300	265 900	259 800	257 100	256 900
貿易及物流	783 900	778 200	773 800	763 600	766 300	764 800	746 900	730 700	727 500	718 600
專業服務及 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	456 200	460 100	469 300	482 600	496 200	507 700	521 700	531 800	537 200	551 000

表5：就業人數的按年變動百分率

	(%)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³⁾
創新科技產業 ⁽¹⁾⁽²⁾	5.3	4.9	1.5	3.3	5.8	5.2	4.2	2.1	3.2	4.8
文化及創意產業 ⁽¹⁾	-1.6	0.6	1.8	3.9	3.6	2.7	0.4	-0.5	0.3	1.8
醫療產業 ⁽¹⁾	4.0	1.0	3.9	3.5	4.0	6.5	2.3	2.2	7.8	1.4
教育產業 ⁽¹⁾	9.4	6.9	6.3	3.4	2.5	2.5	3.3	4.1	3.9	1.5
檢測及認證產業 ⁽¹⁾	2.1	-2.3	5.8	-2.5	2.4	3.3	0.4	2.8	2.4	2.2
環保產業 ⁽¹⁾	3.6	11.3	6.3	3.1	2.9	3.7	3.8	1.3	-0.5	-0.6
金融服務	2.6	2.5	4.4	1.3	1.2	2.0	4.3	2.6	2.1	1.7
旅遊	-1.3	11.9	9.8	6.5	7.5	0.4	-2.0	-2.3	-1.0	-0.1
貿易及物流	-4.4	-0.7	-0.6	-1.3	0.4	-0.2	-2.3	-2.2	-0.4	-1.2
專業服務及 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	-0.2	0.9	2.0	2.8	2.8	2.3	2.8	1.9	1.0	2.6

表6：就業人數佔總就業人數的百分比

	(%)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³⁾
創新科技產業 ⁽¹⁾⁽²⁾	0.8	0.8	0.8	0.8	0.9	0.9	0.9	0.9	1.0	1.0
文化及創意產業 ⁽¹⁾	5.4	5.4	5.4	5.5	5.6	5.7	5.7	5.6	5.6	5.6
醫療產業 ⁽¹⁾	2.1	2.1	2.1	2.2	2.2	2.3	2.4	2.4	2.6	2.6
教育產業 ⁽¹⁾	1.8	1.9	2.0	2.0	2.0	2.1	2.1	2.2	2.2	2.3
檢測及認證產業 ⁽¹⁾	0.4	0.4	0.4	0.3	0.4	0.4	0.4	0.4	0.4	0.4

環保產業 ⁽¹⁾	0.9	1.0	1.1	1.1	1.1	1.1	1.2	1.2	1.2	1.1
金融服務	6.1	6.2	6.3	6.3	6.2	6.3	6.5	6.7	6.8	6.8
旅遊	5.5	6.2	6.6	6.9	7.3	7.2	7.0	6.9	6.7	6.6
貿易及物流	22.6	22.4	21.6	20.9	20.6	20.4	19.8	19.3	19.0	18.6
專業服務及 其他工商業支援服務	13.1	13.2	13.1	13.2	13.3	13.6	13.8	14.0	14.0	14.2

註釋：

- (1) 這些行業的估計數字反映行業中私營部分的直接經濟貢獻。
 - (2) 由於創新科技產業涉及大量非經常性的活動，因此，投放於創新科技活動的就業人數以相當於全日制人數的勞動投入（以人年計算）量度。
 - (3) 數字在取得更多數據後會作出例行修訂。
- ‘0.0’：變動在±0.05%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26)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麥錦羅)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破產管理署將繼續監察「清盤案外發計劃」，把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指每宗預計可變現資產總值超過20萬元的個案)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可否告知：

1. 請以表列方式列出過去三年外判個案的數字、外判所涉的開支，如何委聘外判的私營機構從業員，每宗個案所涉金額？
2. 因應疫症在港爆發，經濟前景未明，清盤個案恐有上升趨勢，當局會否增聘外判人手以應付需要，當中所涉人手及金額為何？

提問人：陳恒鑽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 (1) 過去3年，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數字如下：

年度	2017-18	2018-19	2019-20 (截至2020年1月底)
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	21	14	17

在債權人和分擔人沒有任何提名的情況下，「清盤案外發計劃」的私營機構從業員名冊所編配的下一家私營機構將會獲提名擔任清盤人。一般而言，私營機構從業員會根據處理個案所涉及的實際工作按時間

成本基準收費，而有關收費會由已變現資產中撥付。破產管理署沒有備存每宗個案所涉及的可變現資產價值。

- (2) 破產管理署密切留意新收個案數目，並會考慮合適可行措施，例如簡化各項工作程序、更廣泛地使用資訊科技，及在有需要時聘請外判員工，以應付個案數目的波動和增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74)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麥錦羅)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演辭12段提及受社會動盪本港經濟步入嚴冬，勞工市場亦面對巨大壓力。破產管理署數字顯示2019年新破產個案達8006宗，較2018年7401宗為多。

- (1) 破產管理署有否評估，因應本港經濟環境持續轉差，各行業面臨倒閉企業及裁員潮接踵而至；新財政年度，預期本港破產個案會否因而大幅增加；如有評估而結果為是，現時人手編制及財政資源是否足夠向市民提供一貫優質服務；如沒有評估，會否立即評估；
- (2) 鑒於不少市民批評，「走投無路」申請破產，卻需向破產管理署支付近萬元行政費用，質疑署方收費過高。當局有否評估，因應現時社會經濟低迷，不少市民面臨失業，背負龐大經濟壓力，近萬元行政費用有否下調空間，甚或於新財政年度完全豁免該筆費用，減輕有需要破產市民不必要開支？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3)

答覆：

- (1) 破產／清盤個案的數字不時變化，個案數字的波動難以歸因於某些特別因素，但一般而言，如果經濟環境變差及失業率上升，則新個案的數字會傾向增加，反之亦然。2019年的破產個案數字為7 762宗，如果經濟環境繼續變差及失業率持續上升，破產管理署預計2020年的數字會相應上升。

破產管理署密切留意新收個案數目，並會考慮合適可行措施，例如簡化各項工作程序、更廣泛地使用資訊科技，及在有需要時聘請臨時員工，以應付個案數目的波動和增加。

- (2) 《破產規則》(第6A章)第52條訂明，債務人自行提出破產呈請時須向破產管理署支付一筆8,000元的繳存款項。破產管理署並無權力酌情減免該繳存款項。

政府一貫的政策是將各項收費大致訂於足以收回所提供服務全部成本的水平，以確保提供有關服務的成本無須由一般納稅人承擔。債務人自行提出破產呈請時須支付繳存款項，亦是國際上的常見做法。香港和其他司法管轄區（例如英國及新加坡）採用類似的安排。現有的債務人自行提出破產呈請繳存款項於2013年修訂(由原來的8,650元下調至8,000元)，破產管理署會繼續留意就有關服務收回成本的情況，在有需要時考慮檢討收費水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2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2020-21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較19-20年度大增3700萬元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0)

答覆：

2020-21年度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較2019-20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700萬元，主要用於加強在內地和海外宣傳和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

於來年，除了繼續推進各項促進金融業發展的工作外，我們將加強對「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和其他相關品牌活動的宣傳，包括邀請國際知名講者出席這些活動。財經事務科（或透過支援金融發展局的工作）會通過媒體活動、研討會、或與相關行業協會和知名組織合作舉辦活動，宣傳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並考慮聘請國際公關公司或市場營銷公司作為研究和策略顧問，在內地和海外加強我們的宣傳和營銷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2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此綱領的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955億元(53.6%)，主要由於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以及預期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和一般部門開支會增加。當局可否告知本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此綱領承擔的非經常開支項目的名稱，各項目的詳細資料及各項目的開支？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1)

答覆：

在 2020-21 年度預算開支中，一般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較 2019-20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 3.409 億元，有關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下：

	項目	承擔額 \$'000	所需現金 流量的增減 \$'000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2,196
2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的撥款需要	3,903,630	+414,788
3	用於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的一次性撥款 (2020-21年度預算開支的新增項目)	300,000	+300,000
4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	100,000	+3,902
5	於2019-20年度一次性向財務匯報局提供	400,000	-400,000

	種子資金		
		總數	5,203,630
			+340,886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1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針對「繼續推動香港債券市場的發展」的目標：

1. 請列出過去3年「債券資助先導計劃」開始以來，發行債券的發行人、發行額（億美元）、年期（年）、息率等資料，請以列表顯示。

年份	發行人	發行額（億美元）	年期（年）	息率

2. 請告知本會過去3年「債券資助先導計劃」，發行債券的發行人的各自的信貸評級、主要經營業務及違約風險。

年份	發行人	信貸評級	主要經營業務	違約風險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7）

答覆：

「債券資助先導計劃」旨在吸引新的債券發行人來港發債。自計劃於2018年5月推出以來，已有52宗申請獲批准，涉及債券發行總額達175億美元。

在債券資助先導計劃下，申請人只需符合指定條件便可獲取資助。與市場慣例一致，申請人不一定需要具備信貸評級。如申請人具備計劃下承認的信貸評級，則可獲較高的資助金額，以涵蓋申請人部份的評級費用。由於申請人並不需要提供其主要經營業務、違約風險等詳情，我們因此未能提供相關資料。計劃推出以來獲批准申請個案的詳情載於附件。

「債券資助先導計劃」下獲批准的申請個案詳情

發行年份	發行人	發行額 (億美元)	年期 (年)	息率	信貸評級 <small>註一</small>
2018	中國華電海外發展 2018 有限公司	6.00	5	3.88%	惠譽: A 穆迪: A2
2018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2.50	2	10.50%	穆迪: B3
2018	SF Holding Investment Limited <small>註二</small>	5.00	5	4.13%	惠譽: A- 穆迪: A3 標普: A-
2018	武漢地產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4.30	2	5.70%	穆迪: Baa3 標普: BBB-
2018	Lingang Wings Inc <small>註二</small>	3.00	3	4.63%	惠譽: A- 穆迪: Baa1 標普: BBB+
2018	格蘭達世紀有限公司	3.00	3	7.50%	沒有提供
2018	Zhejiang Baron (BVI) Company Limited <small>註二</small>	2.00	3	6.80%	沒有提供
2018	SCI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small>註二</small>	3.00	3	4.63%	惠譽: A- 穆迪: Baa1
2018	成都高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00	3	6.28%	穆迪: Baa3
2018	湖南湘江新區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3.00	3	5.70%	惠譽: BBB 穆迪: Baa3
2018	台州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00	3	5.80%	惠譽: BBB-
2018	濰坊市城市建設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2.50	3	6.50%	惠譽: BBB-
2018	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00	3	5.20%	沒有提供
2018	Sichuan Communications Overseas Development Co., Ltd <small>註二</small>	3.50	3	4.75%	惠譽: A-

發行年份	發行人	發行額 (億美元)	年期 (年)	息率	信貸評級 <small>註一</small>
2018	鄭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5.00	3	5.00%	惠譽: A- 穆迪: A3
2019	普洛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5.00	5	4.97%	標普: BBB-
2019	CMOC Capital Limited <small>註二</small>	3.00	3	5.48%	沒有提供
2019	重慶市能源投資集團	5.00	3	5.63%	惠譽: BBB+
2019	江西省鐵路投資集團公司	3.00	3	4.85%	惠譽: A-
2019	Mei Nian Investment Limited <small>註二</small>	2.00	2	7.75%	惠譽: BB+ 穆迪: Ba2
2019	新疆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2.00	3	7.50%	惠譽: BB+
2019	Zhaojin Mini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small>註二</small>	3.00	3	5.50%	惠譽: BB 標普: BB+
2019	淮安市水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00	3	6.20%	沒有提供
2018 及 2019	宜昌高新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2.00	3	7.50%	惠譽: BB+
2019	成都天府新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00	5	4.65%	惠譽: BBB 穆迪: Baa3
2019	格蘭達世紀有限公司	2.35	3	7.50%	沒有提供
2019	新疆中泰(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3.80	3	7.00%	惠譽: BB+ 標普: BB+
2019	中國華電海外發展管理有限公司	5.00	永續	4.00%	穆迪: Aa2
2019	萍鄉市城市建設投資發展公司	3.00	3	4.95%	沒有提供
2019	金科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3.00	2	8.38%	穆迪: B2 標普: B
2018 及 2019	Zhuji Development Limited <small>註二</small>	5.00	3	7.00%	穆迪: Baa3
2019	廣開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5.00	3	3.75%	惠譽: BBB+ 穆迪: Baa1

發行年份	發行人	發行額 (億美元)	年期 (年)	息率	信貸評級 <small>註一</small>
2019	昆明滇池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3.00	3	6.60%	沒有提供
2019	大連德泰控股有限公司	3.00	3	5.95%	惠譽: BBB-
2019	昆明市交通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3.00	3	6.20%	惠譽: BBB-
2019	涼山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3.00	3	7.00%	惠譽: BB
2019	成都空港興城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5.00	3	6.50%	惠譽: BB
2019	揚州經濟技術開發區開發總公司	3.00	3	5.50%	穆迪: Ba1
2019	德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2.00	2	12.88%	穆迪: B3 標普: B-
2019	Guohui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small>註二</small>	8.00	3	4.37%	惠譽: BBB+
2019	Chengdu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Co., Ltd. <small>註二</small>	2.00	3	6.40%	沒有提供
2019	鄭州城建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3.00	3	3.80%	惠譽: BBB+
2019	青島市即墨區城市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3.00	3	4.90%	沒有提供
2019	西安曲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2.00	3	6.00%	沒有提供
2019	濟南高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00	3	4.50%	沒有提供
2019	水發國際控股(BVI)有限公司	4.00	3	4.15%	穆迪: Baa3
2019	中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00	2	11.50%	惠譽: B+ 穆迪: B2
2019	重慶市合川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00	3	6.30%	惠譽: BB+
2019	常德市經濟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2.00	3	6.60%	穆迪: Ba1
2019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3.88	5	3.00%	穆迪: Baa1
2019	Yichun Development Investment HaiTong Co., Limited <small>註二</small>	3.00	3	4.20%	沒有提供
2019	廣西柳州市東城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3.00	3	7.00%	惠譽: BB

註一：由發行人提供由惠譽評級(“惠譽”)、穆迪投資者服務(“穆迪”)、評級投資情報中心及標準普爾信用評級(“標普”) 給予該筆債券、其發行人或其擔保人其中一方的信貸評級

註二：發行人不曾提供中文名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1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1. 請以列表列出，截至2020年3月底，在港上市的企業的(i)數目、(ii)市價、(iii)中資企業數目佔比、(iv)中資企業的市價佔比，並以各行業劃分。

	整體上市數目	整體市價	中資企業數目 (佔比)	中資市價 (佔比)
行業				
總計				

2. 請分別說明過去5年，每年(i)上市企業數目(包括中資及非中資)，以及(ii)當年上市企業市價，並以各行業劃分。

	2015 (i),(ii)	2016 (i),(ii)	2017 (i),(ii)	2018 (i),(ii)	2019 (i),(ii)
行業					
總計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9)

答覆：

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截至2020年2月底，在港上市的企業為2 466間。其行業分類、市值以及內地企業的佔比載於附件一。過去5年有關在港上市的企業的數字載於附件二。

在港上市的企業數目、市值以及內地企業的佔比 (截至2020年2月底)

行業 ⁽¹⁾	整體企業數目	內地企業數目佔比 ⁽³⁾	整體市值(百萬元) ⁽²⁾	內地企業市值佔比 ⁽³⁾
能源業	81	63%	879,180	98%
原材料業	145	66%	459,339	74%
工業	293	58%	1,106,920	90%
必需性消費 ⁽¹⁾	123	60%	1,540,649	55%
非必需性消費 ⁽¹⁾	644	40%	3,792,278	54%
醫療保健業 ⁽¹⁾	143	62%	1,688,806	89%
電訊業	16	50%	1,742,962	91%
公用事業	81	78%	1,652,283	50%
金融業	231	52%	7,934,427	61%
地產建築業	462	43%	5,058,838	64%
資訊科技業	221	53%	9,561,804	98%
綜合企業	26	46%	789,929	46%
總計	2 466	51%	36,207,417	74%

資料來源：港交所

註：

- (1) 根據恒生行業分類系統分類。由2019年9月9日起，「消費品製造業」和「消費者服務業」這兩個分類重組為「必需性消費」、「非必需性消費」和「醫療保健業」這三個新的行業分類。
- (2) 由於進位關係，各行業企業的市值相加起來可能不等於所列總數。
- (3) 內地企業包括下列企業：
 - 「內地民營企業」(即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個人控制的公司)；
 - 「H股企業」(即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或個人控制的公司)；及
 - 「紅籌企業」(即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並由內地政府機構控制的公司)。

按年在港新上市企業的整體數目及市值 (2015至2019年)

行業 ⁽¹⁾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能源業	1	3,770	1	7,855	3	1,312	5	30,806	2	2,468
原材料業	6	8,766	3	4,368	2	1,784	6	11,009	4	11,880
工業	11	24,632	16	11,181	22	14,794	23	12,015	22	21,626
消費品製造業 ⁽¹⁾	35	236,362	20	137,245	30	98,414	46	154,576	不適用	不適用
消費者服務業 ⁽¹⁾	16	23,127	23	69,546	33	72,558	39	228,965	不適用	不適用
必需性消費 ⁽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	447,582
非必需性消費 ⁽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7	223,709
醫療保健業 ⁽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8	267,256
電訊業	1	9,936	-	-	1	1,292	1	69,063	-	-
公用事業	4	7,700	2	14,585	4	17,367	6	6,849	4	19,466
金融業	17	242,410	15	164,202	17	136,686	16	43,815	12	94,670
地產建築業	23	303,445	29	85,872	48	193,078	50	143,295	40	101,466
資訊科技業	11	29,169	15	61,133	14	155,674	26	591,354	17	4,477,235
綜合企業	1	14,068	1	631	-	-	-	-	-	-

行業 ⁽¹⁾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²⁾
總計	126	903,385	125	556,617	174	692,960	218	1,291,746	183	5,667,358

資料來源：港交所

註：

- (1) 根據恒生行業分類系統分類。由2019年9月9日起，「消費品製造業」和「消費者服務業」這兩個分類重組為「必需性消費」、「非必需性消費」和「醫療保健業」這三個新的行業分類。
- (2) 由於進位關係，各行業企業的市值相加起來可能不等於所列總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5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公開資料守則》工作，請當局告知本會：

1. 以列表形式列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由2018年10月至今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 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 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iii)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最後處理方法。

由2018年10月至12月

(i) 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2019年

(i) 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2. 以列表形式列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由2018年10月至今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iv)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最後處理方法。

由2018年10月至12月

(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2019年

(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3. 若任何人認為部門未有遵行《守則》的任何規定，可要求該部門覆檢有關情況，請告知本會過往5年，每年部門(i) 接獲覆檢的個案數目、(ii) 該年接獲的覆檢個案中，覆檢後披露進一步資料的個案數目、(iii) 覆檢決定的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

接獲覆檢的年份	(i) 接獲覆檢的個案數目	(ii) 該年接獲的覆檢個案中，覆檢後披露進一步資料的個案數目	(iii) 覆檢決定的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4. 參照《公開資料守則》詮釋和應用指引第1.16.1至1.19.1所指的作出回應的預定時間，請按年份以列表（及文字）形式告知本會以下資料：
(a) 接獲書面要求後的 10 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

		料的次數	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10至21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21至51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b) 過去5年，部門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21日的個案的：

日期	所要求的資料主題	具體原因

(c) 過去5年，部門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51日的個案的：

日期	所要求的資料主題	具體原因

5. 請以列表列出，過去5年，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個案裏，有多少個案的處理過程中，有向個人資料私隱專員諮詢意見？如有，部門最後有否全盤接納其意

見？若部門拒絕接納或只部分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原因為何？

日期	主題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那一條豁免條文拒絕提供資料	部門有否全盤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	拒絕接納或只部分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的原因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3）

答覆：

- 1) 在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個案。
- 2) 在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個案。
- 3) 在2015年至2019年期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並沒有接獲要求覆檢的個案。
- 4)(a) 2016年至2019年期間的有關資料如下。我們沒有2020年的資料。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的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i) 接獲書面要求後的10日內：					
2019年	0	0	1	0	0
2018年	2	0	0	0	0
2017年	0	0	0	0	0
2016年	0	0	0	0	0
(ii)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10至21日內：					
2019年	1	0	0	0	0
2018年	0	0	0	0	0
2017年	0	0	0	0	0

2016年	0	0	0	0	0
(iii)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21至51日內：					
2019年	0	0	0	0	0
2018年	0	0	0	0	0
2017年	0	0	0	0	0
2016年	0	0	0	0	0

- (b)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21日內回覆的個案。
- (c)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51日內回覆的個案。
- 5)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並無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60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807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的撥款需要」、
「808用於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的撥款」、新項目的預算開支及工作
計劃為何？為何撥款申請需要連同撥款條例草案一併提交立法會批核？即
使以上並非新安排，為何並非獨立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46）

答覆：

有關項目的預算開支及工作計劃，詳情如下：

	項目	2020-21 預算開支 \$'000	工作計劃
1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積金易平台的撥款需要	414,788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於2019年12月就積金易平台發出徵求建議書文件，以期在2020年下半年批出標書。視乎招標的結果，積金易平台最快在2022年落成的目標維持不變，並預計在隨後的兩至三年內分階段讓所有受託人加入至積金易平台。
2	用於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的撥款	300,000	政府建議在2020-21年度向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注資3億元，以協助保監局解決短期至中期的現

			<p>金流短缺問題，並維持適當的儲備水平。擬議的撥款讓保監局有足夠資源專注未來工作，推動和促進香港保險業發展。</p> <p>未來幾年，保監局會協助政府推展多項措施，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保險樞紐和風險管理中心的地位。這些措施包括推動香港成為發行保險相連證券和成立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理想基地、提升對大型保險集團的監管、籌備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以及協助香港保險業抓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和「一帶一路」倡議帶來的商機。</p>
--	--	--	---

把「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下的開支撥款建議，包括開立承擔額或增加核准承擔額的建議納入預算草案，讓立法會在審議《撥款條例草案》時一併審批，做法符合《公共財政條例》第5和第6條的規定。政府已於2015年年初向財務委員會說明有關安排。就上述撥款建議而言，我們把它們納入預算草案前，已於2019年12月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就有關項目作出介紹，議員普遍支持上述建議。我們亦已在相關開支總目和分目下列明建議所需的撥款額，並且在管制人員報告內適當備述，供議員審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8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繼續推動香港綠色金融的發展」：

1. 過去3年，本港各公營機構及私人機構分別發行了多少筆綠色債券，每年總發行金額及平均發行金額又為何？
2. 去年循「綠色債券資助計劃」獲批准的申請個案詳情，包括a) 申請機構/發行人；b) 申請資助；c) 金額；d) 獲批資助金額；e) 發行額；f) 年期；g) 息率；

提問人：朱凱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002）

答覆：

2016年至2018年，於香港安排和發行的綠色債券的全年總發行金額載列如下：

年份	全年總發行金額（億美元）
2016	16
2017	32
2018	108

2019年的相關數字尚未公布。2018年，由企業、金融機構及多邊開發銀行安排和發行的綠色債券分別佔總發行金額的49%、36%及15%。

「綠色債券資助計劃」自2018年6月推出，為期3年，以支持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透過香港品質保證局的綠色金融認證計劃取得認證。2019年，共有13宗申請獲得批准，詳情見附件。

2019年「綠色債券資助計劃」下獲得批准的申請

發行機構	申請資助金額 (港元)	獲批資助金額 (港元)	發行額 (億美元)	年期	息率
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	87,000	87,000	3.1	5	4.750%
Link 2019 CB Limited	100,000	100,000	5.13*	5	1.60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572,125	572,125	10	3	LIBOR+75基點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盧森堡分行)	767,125	767,125	5.68#	3	EURIBOR+60基點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119,500	119,500	3.33*	2	3.000%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119,500	119,500	2	3	LIBOR+75基點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119,500	119,500	2	5	LIBOR+85基點
融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87,000	87,000	5	5	3.25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113,000	113,000	10	3	LIBOR+67基點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48,000	48,000	10	5	LIBOR+78基點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48,000	48,000	5.13*	2	2.20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48,000	48,000	1.44^	1	3.10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48,000	48,000	5	3	2.250%

註

- *：以7.8港元兌1美元計算
#：以0.88歐元兌1美元計算
^：以6.95人民幣兌1美元計算
LIBOR：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EURIBOR：歐元區銀行同業拆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5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消委會對財務中介公司規管方面，問題如下：

1. 請列出過去5年的放債人數目；
2. 請列出過去5年的有聘請中介公司的財務機構；
3. 在本港的消費借貸市場高速增長，但卻無相關的規管《放債人條例》，致貸款廣告、牌照審批的要求與現今情況脫節，當局考慮如何堵塞此漏洞，以免借貸風氣更蓬勃。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1及2 過去5年的持牌放債人數目及有委任第三方作為其中介的持牌放債人數目如下：

年份 ⁽¹⁾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持牌放債人數目	1 690	1 875	2 051	2 199	2 322
有委任第三方作為其中介的持牌放債人數目	N.A. ⁽²⁾	239	323	387	415

註

- (1) 2016至2019年為該年3月31日的數字，而2020年為1月31日的數字。
- (2) 持牌放債人為批出貸款而委任的第三方的註冊由2016年12月1日開始。

有委任第三方作為其中介的持牌放債人名單載於公司註冊處網頁

供 公 眾 查 閱 :
<https://www.cr.gov.hk/tc/services/money-lenders/search/third-parties-search.htm>。

3. 政府密切留意放債業的情況，適時審視及優化對持牌放債人的規管。政府自2016年起針對大眾對業內情況的關注推行了四大範疇的應對措施，包括警方加強執法、於《放債人條例》的規定下對放債人施加更嚴格的牌照條件、加強公眾教育及宣傳以及加強為市民提供的諮詢服務。政府將繼續密切監察放債市場的最新情況，考慮在有需要時進一步優化有關措施，包括加強對持牌放債人的規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5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三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每月獲得由懲教署生產的外科口罩(CSI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獲得CSI口罩數量	獲得CSI口罩價值	CSI口罩存量

- b. 過去三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外科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外科口罩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外科口罩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c. 過去三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N95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N95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N95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d. 過去三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保護袍 (Gown) 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保護袍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保護袍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e. 過去三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全身防護衣 (Protective Coverall Suit) 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全身防護衣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全身防護衣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f. 過去三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護目鏡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購入面罩數量	購入面罩價值	面罩存量

- g. 過去三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護目鏡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購入護目鏡數量	購入護目鏡價值	護目鏡存量

- h. 過去三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有否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外科口罩、N95口罩、面罩、護目鏡、保護袍及全身防護衣？如有，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數量、使用量及存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 / 年份：	機構 / 組織名稱	提供形式 (例子：販賣、贈送)	外科口罩	N95 口罩	面罩	護目鏡	保護袍	全身防護衣	價值

- i. 若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外科口罩、N95口罩、面罩、護目鏡、保護袍及全身防護衣，由什麼部門，什麼職級人士決定？請提供每次決定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相關物資人士的職級、決定日期及相關資料。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2）

答覆：

全球對個人防護裝備的需求正急升，特區政府的採購工作正面對激烈競爭。特區政府認為現階段不宜公開披露更多個別部門的個人防護裝備的庫存、購買量及金額、使用量等具體資料，以免損害物流署及各部門採購個人防護裝備的議價能力。財經事務科並沒有向其他機構提供個人防護裝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4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李美嫦女士)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支援中小企」工作，

1. 請提供由去年至今，按季度及按行業分類，中小企(a)取消公司註冊、以及(b)向破產管理署提交破產呈請書的數字；
2. 由今年1月至今，按月計，上述兩項數字又為何；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1. (a) 在2019年，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750條申請撤銷公司註冊的數字如下：

季度	申請撤銷公司註冊的數字
第一季	18 486
第二季	18 358
第三季	17 256
第四季	16 640
全年總數	70 740

《公司條例》沒有規定相關公司申報其營業額及行業。因此，公司註冊處並無備存相關公司的大小及行業分類數字。

- (b) 破產管理署備存有關有限公司的強制清盤案，以及獨資經營者和業務合夥人的破產案的記錄。2019年的相關數字如下：

季度	清盤呈請的宗數	破產呈請的宗數 (有關獨資經營者和 業務合夥人)
第一季	92	70
第二季	110	62
第三季	100	71
第四季	117	99
全年總數	419	302

破產管理署並無備存按相關公司的大小及行業分類的呈請數字。

2. 2020年1月及2月份申請撤銷公司註冊的數字分別為4 631及3 507。

2020年1月份清盤呈請宗數及有關獨資經營者和業務合夥人的破產呈請宗數分別為42及29。由於司法機構在1月29日起實施特別上班安排，兩項數字於2月份均為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79)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 2020至2021年度，政府統計處會否增聘人手及預算，加強覆核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的準確度，其詳情、開支及人員預算為何。
- 請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5年，政府統計處因推行社會統計項目，所採購的平板電腦詳情：

年份	購買平板電腦的數目	平板電腦品牌及型號	已損壞的平板電腦數目	維修平板電腦開支	仍在使用的平板電腦數目
2016-2017					
2017-2018					
2018-2019					
2019-2020					
2020-2021					

- 政府統計處於2020-2021年度，預定因推行社會統計項目，將採購的平板電腦的品牌、型號、數目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45)

答覆：

- 在2020-21年度，政府統計處會調配現有資源，進一步加強「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的數據覆核措施，以確保數據的準確度。這些措施包括提高深入質素檢查的比例、加強跟進在深入質素檢查中因電話號碼錯誤／沒有電話號碼而未能接觸的個案，以及加強檢查電話號碼重複而地址不同的已訪問個案。
- 在2016-17年度至2020-21年度，政府統計處因推行社會統計項目而採購或將採購的平板電腦，詳情載列如下-

年度	購買平板電腦的數目	平板電腦品牌及型號	已損壞的平板電腦數目	維修平板電腦開支	仍在使用的平板電腦數目
2016-17	-	-	-	-	-
2017-18	-	-	-	-	-
2018-19	-	-	-	-	-
2019-20	16 ⁽¹⁾	三星 (Samsung) 及Apple ⁽²⁾	-	-	16
2020-21	360 ⁽¹⁾ (預計)	待定	不適用		

註釋：(1) 該等平板電腦用於2021年人口普查的測試性統計調查以及相關的系統開發和測試工作。

(2) 型號包括三星 Galaxy Tab A 8”、三星 Galaxy Tab S5e及Apple iPad Air 10.5”。

3. 政府統計處為進行2021年人口普查的測試性統計調查以及相關的系統開發和測試工作，計劃於2020-21年度採購360部平板電腦，開支預計為105萬元，品牌及型號待採購程序完成後才知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5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公開資料守則》工作，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政府統計處由2018年10月至今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 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 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iii)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由2018年10月至12月

(i) 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2019年

(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 2)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政府統計處由2018年10月至今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iv)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由2018年10月至12月

(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2019年

(i) 只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只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所需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所需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 3) 若任何人認為部門未有遵行《守則》的任何規定，可要求該部門覆檢有關情況，請告知本會過往5年，每年部門(i) 接獲覆檢的個案數目、(ii) 該年接獲的覆檢個案中，覆檢後披露進一步資料的個案數目、(iii) 覆檢決定的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

接獲覆檢的年份	(i) 接獲覆檢的個案數目	(ii) 該年接獲的覆檢個案中，覆檢後披露進一步資料的個案數目	(iii) 覆檢決定的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 4) 參照《公開資料守則》詮釋和應用指引第1.16.1至1.19.1所指的作出回應的預定時間，請按年份以列表（及文字）形式告知本會以下資料：

- (a) 接獲書面要求後的 10 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	部門根據《公開資	申請人不接受收
--	--------	----------	------------	----------	---------

	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有所要求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10至21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21至51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b) 過去5年，部門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21日的個案的：

日期	所要求的資料主題	具體原因

(c) 過去5年，部門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51日的個案的：

日期	所要求的資料主題	具體原因

- 5) 請以列表列出，過去5年，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個案裏，有多少個案的處理過程中，有向個人資料私隱專員諮詢意見？如有，部門最後有否全盤接納其意見？若部門拒絕接納或只部分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原因為何？

日期	主題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那一條豁免條文拒絕提供資料	部門有否全盤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	拒絕接納或只部分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的原因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18）

答覆：

- 1) 在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政府統計處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個案。
- 2) 在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政府統計處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個案。
- 3) 在2015年至2019年期間，政府統計處並沒有接獲要求覆檢的個案。
- 4) (a) 2016年至2019年期間的有關資料如下。我們沒有2020年的資料。

年份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i>(i) 接獲書面要求後的10日內：</i>					
2019	11	0	2	0	0
2018	11	0	0	0	0
2017	19	0	0	1	0
2016	10	0	3	1	0
<i>(ii)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10至21日內：</i>					
2019	2	0	0	0	0
2018	2	0	0	0	0
2017	1	0	0	0	0
2016	2	0	0	1	0
<i>(iii)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21至51日內：</i>					
2019	0	0	0	0	0
2018	0	0	0	0	0

2017	0	0	0	0	0
2016	0	0	0	0	0

- (b)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政府統計處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21日內回覆的個案。
- (c)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政府統計處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51日內回覆的個案。
- 5)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政府統計處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個案中，沒有在處理過程中曾向個人資料私隱專員諮詢意見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69)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

1. 貴部門現時庫存口罩的數字。
2. 貴部門過去五年每月庫存口罩的數字。
3. 貴部門過去五年每月庫存由懲教署生產的口罩數字。
4. 貴部門過去五年用於口罩開支為何。
5. 貴部門過去五年每月的口罩使用量數字。
6. 貴部門過去五年購入口罩的數字。
7. 貴部門過去五年因存放問題而消耗的口罩數字。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74)

答覆：

全球對個人防護裝備的需求正急升，特區政府的採購工作正面對激烈競爭。特區政府認為現階段不宜公開披露更多個別部門的個人防護裝備的庫存、購買量及金額、使用量等具體資料，以免損害物流署及各部門採購個人防護裝備的議價能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0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整體有經濟活動的一、二、三、四、五及六人或以上家庭，而收入低於入息中位數七成以下，其工時分佈狀態。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參考編號：1252)

答覆：

根據政府統計處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2018年整體有經濟活動家庭住戶當中，其每月住戶入息⁽¹⁾ (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少於相同住戶人數 (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有經濟活動家庭住戶入息中位數的70%的住戶，按住戶人數及住戶內所有就業人士的所有工作時數劃分的住戶數目，載列於下表。

工作時數 (統計前7 天內) ⁽²⁾	住戶人數 (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1	2	3	4	5	6+
<20	19 800	23 500	16 300	7 800	2 100	1 500
20 - 29	8 100	12 500	7 400	3 500	900	
30 - 39	11 200	19 900	15 200	8 500	2 000	800
40 - 49	27 300	61 700	58 300	36 000	9 700	3 500
50 - 59	8 400	24 200	24 100	16 900	4 800	1 400
60 - 69	6 700	17 500	23 300	16 800	4 900	1 700
70 - 79	2 900	7 500	10 600	9 800	2 800	1 300
80 - 89		3 600	8 600	12 100	3 000	1 200
90+		5 300	14 300	23 600	7 300	2 900
總計	84 500	175 800	178 100	135 100	37 500	14 400

註釋：

- (1) 住戶入息包括所有住戶成員於統計前一個月從所有工作獲得的收入（未扣除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其他現金入息。其他現金入息包括來自租金入息、利息、股息、定期／每月退休金及保險年金、由非本戶人士定期給予的款項、慈善機構的定期捐助及所有政府津貼的入息（例如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金額、長者生活津貼等）。
- (2) 指住戶內所有就業人士（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在統計前 7 天內所有工作時數。
少於 3 000 戶的數字是根據較少的樣本而編製，抽樣誤差較大，須謹慎闡釋。
個別就工作時數細分的住戶數目由於數值太少，已跟其他工作時數分項合併表達。
住戶數目以最近的百位數顯示。
由於進位原因，個別項目的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相應的總數略有出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0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整體以言，收入低於入息中位數七成而有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數字。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53)

答覆：

根據政府統計處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2018年整體有經濟活動家庭住戶當中，其每月住戶入息⁽¹⁾（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少於相同住戶人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有經濟活動家庭住戶入息中位數的70%的住戶數目為625 400。

註釋：

- (1) 住戶入息包括所有住戶成員於統計前一個月從所有工作獲得的收入（未扣除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其他現金入息。其他現金入息包括來自租金入息、利息、股息、定期／每月退休金及保險年金、由非本戶人士定期給予的款項、慈善機構的定期捐助及所有政府津貼的入息（例如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金額、長者生活津貼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5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進出口事宜，請告知：

- (a) 過去3年(2017-18至2019-20年度)，內地供港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為何？
- (b) 過去3年(2017-18至2019-20年度)，內地及香港以外地區及國家供港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為何？
- (c) 過去3年(2017-18至2019-20年度)，本地出口內地的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為何？
- (d) 過去3年(2017-18至2019-20年度)，本地出口內地及香港以外地區及國家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為何？

提問人： 何俊賢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9)

答覆：

- (a) 過去3個曆年(即2017年、2018年和2019年)，來源地為內地的進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分別約為90.94億元、88.89億元和85.36億元。
- (b) 過去3個曆年(即2017年、2018年和2019年)，來源地為海外地區及國家的進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分別約為214.41億元、255.08億元和293.99億元。
- (c) 過去3個曆年(即2017年、2018年和2019年)，香港沒有輸往內地的港產品出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

- (d) 在2017年，輸往海外地區及國家的港產品出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約為10萬元。在2018年和2019年，香港沒有輸往海外地區及國家的港產品出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

註：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指活豬、活牛、活羊、活家禽、活魚、蔬菜和水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以表列形式回覆，(a)葵青區、(b)荃灣區、(c)屯門區、(d)元朗區、(e)離島區內人口的教育程度分布：(1)未受教育／學前教育 (2)小學 (3)初中 (4)高中 (5)專上教育：文憑／證書課程 (6)專上教育：副學位課程 (7)專上教育：學位課程 (8)合計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5)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葵青、荃灣、屯門、元朗及離島各區人口按教育程度（最高就讀程度）劃分的統計數字如下－

教育程度 (最高就讀程度)	區議會分區				
	葵青	荃灣	屯門	元朗	離島
未受教育／學前教育	56 846	29 292	47 175	62 527	17 466
小學	105 915	50 569	96 472	114 914	23 757
初中	103 020	50 479	93 457	112 751	21 444
高中	137 799	87 213	135 608	176 031	41 358
專上教育：文憑／證書	23 797	17 741	24 369	29 233	10 015
專上教育：副學位課程	19 918	14 834	20 666	25 077	7 684
專上教育：學位課程	73 277	68 788	71 552	93 645	35 077
總計	520 572	318 916	489 299	614 178	156 8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以表列形式回覆，過去3次人口普查中，(a)新界西、(b)新界東、(c)九龍西、(d)九龍東、(e)香港島及(f)全港以下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分布：(a)年均增長率 (b)累計增長率 (c)中學程度及以下 (d)專上程度及以上 (e)勞動人口參與率 (f)最近3次失業率 (g)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港元) (h)經理及專業人員 (i)輔助專業人員 (j)其他職業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2)

答覆：

根據2006年中期人口統計、2011年人口普查及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新界西、新界東、九龍西、九龍東、香港島及全港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統計數字載列於表一至表五。至於勞動人口參與率和失業率，根據「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的結果，2006、2011及2016年按地區劃分的統計數字載列於表六。

表一： 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年均增長率

地區 ⁽¹⁾	2006至2011年	2011至2016年	2006至2016年
新界西	0.2	0.6	0.4
新界東	0.8	0.7	0.7
九龍西	0.9	1.7	1.3
九龍東	0.5	0.5	0.5
香港島	-0.2	-0.6	-0.4
全港 ⁽²⁾	0.4	0.6	0.5

表二： 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累計增長率

地區 ⁽¹⁾	2006至2011年	2011至2016年	2006至2016年
新界西	1.0	3.1	4.1
新界東	4.0	3.3	7.5
九龍西	4.6	8.9	14.0
九龍東	2.5	2.7	5.3
香港島	-0.9	-3.0	-3.9
全港⁽²⁾	2.1	2.9	5.1

表三： 按教育程度（最高就讀程度）劃分的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地區 ⁽¹⁾	教育程度 （最高就讀程度）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新界西	中學及以下	1 633 386	1 566 617	1 509 922
	專上教育及以上	317 475	404 239	521 483
	小計	1 950 861	1 970 856	2 031 405
新界東	中學及以下	1 238 882	1 203 197	1 165 969
	專上教育及以上	308 558	406 838	497 998
	小計	1 547 440	1 610 035	1 663 967
九龍西	中學及以下	756 769	747 151	762 069
	專上教育及以上	218 866	273 487	349 852
	小計	975 635	1 020 638	1 111 921
九龍東	中學及以下	854 273	839 405	803 824
	專上教育及以上	141 514	181 690	244 683
	小計	995 787	1 021 095	1 048 507
香港島	中學及以下	864 926	797 779	718 552
	專上教育及以上	339 584	395 759	439 324
	小計	1 204 510	1 193 538	1 157 876
全港⁽²⁾	中學及以下	5 350 905	5 154 892	4 961 094
	專上教育及以上	1 326 292	1 662 400	2 053 696
	總計	6 677 197	6 817 292	7 014 790

表四： 工作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每月主要職業收入中位數（港元）⁽³⁾

地區 ⁽¹⁾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新界西	10,000	11,000	15,000
新界東	10,000	12,500	16,500
九龍西	10,500	13,000	15,000
九龍東	9,500	10,000	14,400
香港島	12,500	15,000	18,000
全港⁽²⁾	10,000	12,000	15,500

表五：按職業劃分的工作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地區 ⁽¹⁾	職業 ⁽⁴⁾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新界西	經理及專業人員	117 584	125 100	146 845
	輔助專業人員	142 713	192 372	211 850
	其他	646 721	635 381	627 982
	小計	907 018	952 853	986 677
新界東	經理及專業人員	131 251	142 370	158 506
	輔助專業人員	135 603	180 701	195 378
	其他	496 212	487 215	454 173
	小計	763 066	810 286	808 057
九龍西	經理及專業人員	103 532	108 538	123 777
	輔助專業人員	81 789	103 650	118 460
	其他	273 732	263 032	307 986
	小計	459 053	475 220	550 223
九龍東	經理及專業人員	51 188	48 847	61 092
	輔助專業人員	67 892	84 200	100 772
	其他	328 526	333 733	337 721
	小計	447 606	466 780	499 585
香港島	經理及專業人員	163 499	166 032	154 924
	輔助專業人員	114 258	133 562	143 232
	其他	322 325	288 073	291 550
	小計	600 082	587 667	589 706
全港 ⁽²⁾	經理及專業人員	567 326	591 088	645 385
	輔助專業人員	542 309	694 603	769 763
	其他	2 068 952	2 007 806	2 019 669
	總計	3 178 587	3 293 497	3 434 817

表六：勞動人口參與率和失業率（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地區 ⁽¹⁾	勞動人口參與率 ⁽⁵⁾ (%)			失業率 ⁽⁶⁾ (%)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新界西	60.2	59.0	59.4	5.8	4.1	4.2
新界東	61.5	60.3	58.6	5.2	3.6	3.6
九龍西	58.9	56.6	59.6	5.2	3.3	3.5
九龍東	56.5	55.6	58.0	5.5	4.3	3.9
香港島	60.9	58.6	60.2	3.4	2.8	2.8
合計	59.9	58.4	59.2	5.1	3.7	3.7

註：(1) 新界西包括：葵青、荃灣、屯門、元朗及離島區議會分區；
新界東包括：北區、大埔、沙田及西貢區議會分區；

九龍西包括：油尖旺、深水埗及九龍城區議會分區；
九龍東包括：黃大仙及觀塘區議會分區；及
香港島包括：中西區、灣仔、東區及南區區議會分區。

- (2) 除上述地區外，全港數字亦包括水上人口。
- (3) 數字以2006年7月、2011年6月及2016年6月的收入計算，不包括無酬家庭從業員。
- (4) 2006年的統計數字是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法1988年版」為藍本而編定的職業分類編製；而2011及2016年的統計數字則是根據2011年人口普查所採用的職業分類編製，該職業分類大致上是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法2008年版」為藍本而編定。由於「國際標準職業分類2008年版」與「國際標準職業分類1988年版」在上列的最高層次上只有相對輕微的改動，因此本統計表內的2006、2011及2016年的統計數字大致可作比較。
- (5) 勞動人口參與率是指勞動人口佔所有15歲及以上陸上非住院人口的比例。
- (6) 失業率是指失業人士在勞動人口中所佔的比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以表列形式回覆，過去3次人口普查中，(a)葵青區、(b)荃灣區、(c)屯門區、(d)元朗區及(e)離島區以下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分布：(1) 未成年人士 (2)未滿六十歲成年人士 (3)六十歲或以上人士 (4)人口總數 (5)貧窮人口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4)

答覆：

根據2006年中期人口統計、2011年人口普查及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葵青、荃灣、屯門、元朗及離島各區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按年齡組別劃分的統計數字如下－

區議會分區	年齡組別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葵青	0 – 17歲	89 686	76 482	72 006
	18 – 59歲	330 725	319 170	314 398
	60歲及以上	95 958	105 703	121 655
	總計	516 369	501 355	508 059
荃灣	0 – 17歲	51 276	49 531	42 864
	18 – 59歲	184 762	187 076	193 712
	60歲及以上	44 444	56 076	68 193
	總計	280 482	292 683	304 769

區議會分區	年齡組別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屯門	0 – 17歲	93 058	72 722	67 643
	18 – 59歲	340 882	327 295	301 471
	60歲及以上	61 612	78 116	107 730
	總計	495 552	478 133	476 844
元朗	0 – 17歲	122 272	103 964	89 857
	18 – 59歲	344 657	378 241	369 161
	60歲及以上	57 306	80 294	133 918
	總計	524 235	562 499	592 936
離島	0 – 17歲	30 043	26 491	22 079
	18 – 59歲	88 257	89 024	91 559
	60歲及以上	15 923	20 671	35 159
	總計	134 223	136 186	148 797

政府於2013年9月公布首條官方貧窮線，將政府政策介入前（即稅前和社會福利轉移前）不同住戶人數的每月住戶收入中位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50%釐訂為貧窮線。以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為基礎，在政府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2009、2011及2016年按選定區議會分區劃分的貧窮人口載列如下。由於數據所限，政府沒有2009年之前的數字。

區議會分區	貧窮人口（政策介入後(恆常現金)*）		
	2009年	2011年	2016年
葵青	90 600	85 600	80 700
荃灣	40 000	38 300	40 200
屯門	80 800	78 700	70 300
元朗	103 200	97 500	97 800
離島	24 800	26 200	20 100

* 數字跟隨扶貧委員會採用的官方貧窮線分析框架，指根據除稅後及包括所有恆常現金福利的住戶收入所編製的貧窮人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以表列形式回覆，過去3次人口普查中，(a)葵青區、(b)荃灣區、(c)屯門區、(d)元朗區、(e)離島區以下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分布：(a)年均增長率 (b)累計增長率 (c)中學程度及以下 (d)專上程度及以上 (e)勞動人口參與率 (f)最近3次失業率 (g)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港元) (h)經理及專業人員 (i)輔助專業人員 (j)其他職業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5)

答覆：

根據2006年中期人口統計、2011年人口普查及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葵青、荃灣、屯門、元朗及離島各區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統計數字載列於表一至表五。至於勞動人口參與率和失業率，根據「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的結果，2006、2011及2016年按選定區議會分區劃分的統計數字載列於表六。

表一： 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年均增長率

區議會分區	2006至2011年	2011至2016年	2006至2016年
葵青	-0.6	0.3	-0.2
荃灣	0.9	0.8	0.8
屯門	-0.7	-0.1	-0.4
元朗	1.4	1.1	1.2
離島	0.3	1.8	1.0

表二： 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累計增長率

區議會分區	2006至2011年	2011至2016年	2006至2016年
葵青	-2.9	1.3	-1.6
荃灣	4.4	4.1	8.7
屯門	-3.5	-0.3	-3.8
元朗	7.3	5.4	13.1
離島	1.5	9.3	10.9

表三： 按教育程度（最高就讀程度）劃分的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區議會分區	教育程度 （最高就讀程度）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葵青	中學及以下	438 421	408 587	393 773
	專上教育及以上	77 948	92 768	114 286
	總計	516 369	501 355	508 059
荃灣	中學及以下	217 948	212 748	206 419
	專上教育及以上	62 534	79 935	98 350
	總計	280 482	292 683	304 769
屯門	中學及以下	421 731	385 517	362 859
	專上教育及以上	73 821	92 616	113 985
	總計	495 552	478 133	476 844
元朗	中學及以下	448 825	457 659	448 729
	專上教育及以上	75 410	104 840	144 207
	總計	524 235	562 499	592 936
離島	中學及以下	106 461	102 106	98 142
	專上教育及以上	27 762	34 080	50 655
	總計	134 223	136 186	148 797

表四： 工作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每月主要職業收入中位數（港元）⁽¹⁾

區議會分區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葵青	9,000	10,000	14,000
荃灣	11,500	15,000	17,000
屯門	9,610	11,000	15,000
元朗	10,000	11,000	15,000
離島	10,000	12,000	16,000

表五：按職業劃分的工作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區議會分區	職業 ⁽²⁾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葵青	經理及專業人員	25 617	24 837	28 541
	輔助專業人員	34 926	42 131	46 565
	其他	174 398	171 705	171 808
	總計	234 941	238 673	246 914
荃灣	經理及專業人員	29 433	31 270	32 895
	輔助專業人員	27 839	36 701	39 453
	其他	81 567	75 125	82 291
	總計	138 839	143 096	154 639
屯門	經理及專業人員	24 423	23 812	30 253
	輔助專業人員	36 251	48 187	50 505
	其他	177 598	167 615	152 121
	總計	238 272	239 614	232 879
元朗	經理及專業人員	28 305	32 925	39 854
	輔助專業人員	34 487	52 575	59 716
	其他	171 928	180 463	180 864
	總計	234 720	265 963	280 434
離島	經理及專業人員	9 806	12 256	15 302
	輔助專業人員	9 210	12 778	15 611
	其他	41 230	40 473	40 898
	總計	60 246	65 507	71 811

表六：勞動人口參與率和失業率（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區議會分區	勞動人口參與率 ⁽³⁾ (%)			失業率 ⁽⁴⁾ (%)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葵青	58.8	57.2	59.6	6.8	4.5	4.9
荃灣	62.0	59.7	61.1	4.4	2.8	3.8
屯門	61.6	60.5	60.4	5.9	4.1	4.1
元朗	58.7	58.5	57.7	5.7	4.4	4.0
離島	62.1	60.8	59.0	4.9	4.4	4.1

註：(1) 數字以2006年7月、2011年6月及2016年6月的收入計算，不包括無酬家庭從業員。

(2) 2006年的統計數字是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法1988年版」為藍本而編定的職業分類編製；而2011及2016年的統計數字則是根據2011年人口普查所採用的職業分類編製，該職業分類大致上是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法2008年版」為藍本而編定。由於「國際標準職業分類2008年版」與「國際標準職業分類1988年版」在上列的最高層次上只有相對輕微的改動，因此本統計表內的2006、2011及2016年的統計數字大致可作比較。

(3) 勞動人口參與率是指勞動人口佔所有15歲及以上陸上非住院人口的比例。

(4) 失業率是指失業人士在勞動人口中所佔的比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6)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以表列形式回覆，過去3次人口普查中，(a)葵青區、(b)荃灣區、(c)屯門區、(d)元朗區及(e)離島區以下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分布：
(1)0-14歲 (2)15-24歲 (3)25-54歲 (4)55-64歲 (5)65歲以上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6)

答覆：

根據2006年中期人口統計、2011年人口普查及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葵青、荃灣、屯門、元朗及離島各區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按年齡組別劃分的統計數字如下—

區議會分區	年齡組別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葵青	0 – 14歲	68 400	57 834	58 301
	15 – 24歲	72 150	66 043	56 356
	25 – 54歲	247 426	235 344	228 478
	55 – 64歲	55 587	67 207	78 144
	65歲及以上	72 806	74 927	86 780
	總計	516 369	501 355	508 059
荃灣	0 – 14歲	41 495	39 287	35 159
	15 – 24歲	30 032	32 284	34 642
	25 – 54歲	148 101	145 241	138 473
	55 – 64歲	27 676	36 479	49 796
	65歲及以上	33 178	39 392	46 699
	總計	280 482	292 683	304 769

區議會分區	年齡組別	2006年	2011年	2016年
屯門	0 – 14歲	70 512	54 304	54 540
	15 – 24歲	74 396	64 487	53 693
	25 – 54歲	255 884	241 130	218 018
	55 – 64歲	50 438	70 992	78 304
	65歲及以上	44 322	47 220	72 289
	總計	495 552	478 133	476 844
元朗	0 – 14歲	96 327	78 778	73 721
	15 – 24歲	79 360	83 751	69 631
	25 – 54歲	266 827	282 872	266 777
	55 – 64歲	37 408	62 324	90 073
	65歲及以上	44 313	54 774	92 734
	總計	524 235	562 499	592 936
離島	0 – 14歲	24 194	21 040	18 167
	15 – 24歲	16 352	17 688	15 872
	25 – 54歲	70 383	67 747	66 581
	55 – 64歲	11 223	15 955	23 710
	65歲及以上	12 071	13 756	24 467
	總計	134 223	136 186	148 797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3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每月獲得由懲教署生產的外科口罩(CSI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獲得CSI口罩數量	獲得CSI口罩價值	CSI口罩存量

- b. 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外科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外科口罩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外科口罩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c. 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N95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N95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N95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d. 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保護袍 (Gown) 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保護袍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保護袍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e. 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全身防護衣 (Protective Coverall Suit) 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全身防護衣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全身防護衣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f. 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面罩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購入面罩數量	購入面罩價值	面罩存量	使用量

- g. 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護目鏡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購入護目鏡數量	購入護目鏡價值	護目鏡存量	使用量

- h. 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有否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外科口罩、N95口罩、面罩、護目鏡、保護袍及全身防護衣？如有，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數量、使用量及存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機構/組織名稱	提供形式(例子：販賣、贈送)	外科口罩	N95口罩	面罩	護目鏡	保護袍	全身防護衣

- i. 若政府統計處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外科口罩、N95口罩、面罩、護目鏡、保護袍及全身防護衣，由什麼部門，什麼職級人士決定？請提供每次決定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相關物資人士的職級、決定日期及相關資料。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2）

答覆：

全球對個人防護裝備的需求正急升，特區政府的採購工作正面對激烈競爭。特區政府認為現階段不宜公開披露更多個別部門的個人防護裝備的庫存、購買量及金額、使用量等具體資料，以免損害物流署及各部門採購個人防護裝備的議價能力。政府統計處並沒有向其他機構提供個人防護裝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7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樓宇單位分類(公屋、居屋、私樓、丁屋、村屋等)，每年的住戶數目、有人住的住宅單位數目及沒有人居住的住宅單位數目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4)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屋宇單位類型劃分的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及家庭住戶數目如下－

屋宇單位類型	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	家庭住戶數目
永久性屋宇單位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763 884	761 905
資助出售單位	384 849	384 006
私人住宅單位	1 160 775	1 155 511
別墅／平房／新型村屋	131 611	130 723
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23 355	23 243
員工宿舍	21 132	20 445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9 234 ⁽¹⁾	12 651 ⁽²⁾
臨時屋宇單位 ⁽³⁾	21 186	21 250
總計	2 526 026	2 509 734

- 註：
- (1) 包括非住宅樓宇內的屋宇單位，以及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例如老人院、酒店及學生宿舍）。
 - (2) 不包括居住於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內的住戶。
 - (3) 包括有人居住的船艇。

政府統計處沒有丁屋及村屋相關的分項統計數字，以及沒有人居住的住宅單位的統計數字，亦沒有2015年及2017至2019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76)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十八區分類，每年的村屋住戶數目及村屋單位數目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5)

答覆：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7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十八區分類，天台屋(或臨時屋宇單位)住戶數目及天台屋(或臨時屋宇單位)單位數目。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6)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區議會分區劃分的居於臨時屋宇單位的家庭住戶數目及有人居住的臨時屋宇單位數目如下－

區議會分區	居於臨時屋宇單位 ⁽¹⁾ 的家庭住戶數目	有人居住的臨時屋宇單位數目 ⁽¹⁾⁽²⁾
中西區	103	103
灣仔	76	76
東區	211	209
南區	595	595
油尖旺	784	773
深水埗	1 033	1 033
九龍城	348	348
黃大仙	196	196
觀塘	259	259
葵青	540	540
荃灣	671	681
屯門	2 124	2 124
元朗	5 116	5 057

區議會分區	居於臨時屋宇單位 ⁽¹⁾ 的家庭住戶數目	有人居住的臨時屋宇單位數目 ⁽¹⁾⁽²⁾
北區	5 476	5 474
大埔	1 387	1 387
沙田	715	715
西貢	363	363
離島	856	856
總計	20 853	20 789

註：(1) 不包括船艇。

(2) 根據統計定義，家庭住戶需至少有一名成員為常住居民，即只有流動居民的住戶不會被界定為家庭住戶。因有些臨時屋宇單位內只有流動居民居住，所以某些分區的有人居住的臨時屋宇單位數目會較居於臨時屋宇單位的家庭住戶數目大。

政府統計處沒有天台屋相關的分項統計數字，亦沒有2015年及2017至2019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7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以下住屋類型分類(私人自置、私人租住，居屋自置、公屋自置、公屋租住)，當中的單位數目、家庭數目及人數有多少？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7)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屋宇單位類型劃分的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家庭住戶數目及家庭住戶人口如下－

屋宇單位類型	有人居住的 屋宇單位數目	家庭住戶數目	家庭住戶人口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¹⁾	763 884	761 905	2 100 126
資助出售單位 ⁽²⁾	384 849	384 006	1 144 774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³⁾	1 336 873	1 329 922	3 789 474
自置	839 744	835 499	2 463 281
租住	395 461	397 488	1 061 682
其他	101 668	96 935	264 511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9 234 ⁽⁴⁾	12 651 ⁽⁵⁾	25 831
臨時屋宇單位 ⁽⁶⁾	21 186	21 250	53 931
總計	2 526 026	2 509 734	7 114 136

註： (1) 不包括已出售的公營房屋單位。

(2) 包括各類自置居所計劃出售的單位，可在公開市場買賣的單位則歸類為私人住宅單位而並不包括在資助出售單位內。

- (3) 包括私人住宅單位、前公營租住房屋單位及前資助出售單位（即可在公開市場買賣的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 (4) 包括非住宅樓宇內的屋宇單位，以及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例如老人院、酒店及學生宿舍）。
- (5) 不包括居住於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內的住戶。
- (6) 包括有人居住的船艇。

政府統計處沒有公屋自置的分項數字，亦沒有2015年及2017至2019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79)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地區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租金及租金佔入息比例(最低、第二十五個百分位、中位數、第七十五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8)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地區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及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表一：按地區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地區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¹⁾ (港元)				
	第5個百分位	第25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百分位	第95個百分位
香港島	3,000	7,920	14,200	22,000	56,250
九龍	2,100	4,000	6,500	12,000	28,000
新界	2,300	5,300	9,000	13,500	24,000
合計	2,250	5,000	9,200	15,000	33,750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為其居所支付2016年6月份的租金金額。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表二：按地區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地區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香港島	7.0	20.6	31.6	51.6	93.9
九龍	5.5	19.2	29.4	43.5	81.7
新界	6.1	18.2	28.0	43.1	81.8
合計	6.1	19.2	29.3	45.0	86.1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5年及2017至2019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8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租金及租金佔入息比例(最低、第二十五個百分位、中位數、第七十五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9)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住戶人數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及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表一：按住戶人數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住戶人數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¹⁾ (港元)				
	第5個百分位	第25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百分位	第95個百分位
1	2,200	4,000	8,000	13,000	24,000
2	2,500	5,000	8,750	13,200	25,830
3	2,250	4,500	8,500	14,000	29,500
4	2,300	5,500	10,250	17,300	36,500
5	2,330	8,000	15,000	23,750	53,000
≥6	3,800	10,000	20,000	34,000	80,000
合計	2,250	5,000	9,200	15,000	33,750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為其居所支付2016年6月份的租金金額。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表二： 按住戶人數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住戶人數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百分位	第25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百分位	第95個百分位
1	13.2	24.6	36.1	55.0	96.4
2	7.5	19.2	29.5	45.1	85.5
3	5.6	19.1	28.6	43.4	81.3
4	4.2	16.7	26.0	39.8	76.9
5	3.6	14.6	23.3	35.9	75.4
≥ 6	4.9	16.8	25.4	39.1	86.1
合計	6.1	19.2	29.3	45.0	86.1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5年及2017至2019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8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每平方米租金(最低、第二十五個百分位、中位數、第七十五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1)

答覆：

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受訪者提供的居所樓面面積資料或會受到不同程度的估計影響，尤其部分受訪者只能提供居所樓面面積的估計呎數範圍，而未能提供確實數字，因此並無足夠準確的資料用以編製可靠的呎租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8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19-2020年，按住屋類型分類(私人住宅、居屋、公屋)，全港住宅單位的平均面積及面積中位數。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2)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在選定房屋類型居住的家庭住戶的平均居所樓面面積及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如下－

選定房屋類型	家庭住戶的平均居所樓面面積 (平方米) ^{(1) (2)}	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平方米) ⁽¹⁾
公營租住房屋	31	33
資助自置居所房屋	46	45
私人永久性房屋 ⁽³⁾	54	47

註： (1) 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2) 平均數字容易受數值特別大或特別小的數字影響，故須小心闡釋。

(3) 包括私人住宅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9至2020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8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19-2020年，按住屋類型分類(私人住宅、居屋、公屋)，全港住宅單位的人均居住面積。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3)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在選定房屋類型居住的家庭住戶的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如下－

選定房屋類型	家庭住戶的 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平方米) ⁽¹⁾
公營租住房屋	11.5
資助自置居所房屋	15.3
私人永久性房屋 ⁽²⁾	18.0

註： (1) 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2) 包括私人住宅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9至2020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89)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住戶，有多少收入低於官方貧窮線(入息中位數50%)？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6)

答覆：

進行官方貧窮線分析所需的數據主要是來自政府統計處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然而該統計調查並沒有搜集有關住戶是否居於分間樓宇單位的資料，故此我們未能編製有關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貧窮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9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地區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住戶，有多少收入低於官方貧窮線(入息中位數50%)？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7)

答覆：

進行官方貧窮線分析所需的數據主要是來自政府統計處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然而該統計調查並沒有搜集有關住戶是否居於分間樓宇單位的資料，故此我們未能編製有關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貧窮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9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住戶，有多少綜援住戶的租金水平高於綜援租金津貼金額(俗稱「超租」)？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8)

答覆：

政府統計處進行的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有搜集全港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資料，然而部分受訪者並不願意透露是否綜援受助人，故此我們沒有足夠準確資料用以編製問題所需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9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綜援戶，租金中位數為多少？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9)

答覆：

政府統計處進行的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有搜集全港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資料，然而部分受訪者並不願意透露是否綜接受助人，故此我們沒有足夠準確資料用以編製問題所需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9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過去5年，每年閣仔、床位、板間房等(或共住)的單位數目、居住家庭數目及人數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0)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有5 800個家庭住戶及8 800人居於2 500個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內的房間、板間房、床位及閣仔。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5及2017至2019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2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4) 綜合統計服務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陳萃如)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政府告知：

- 1) 現時香港的私人住宅的房屋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為何；人均居所樓面面積為何；睡房、廚房、廁所的平均樓面面積為何？
- 2) 會否參考英國、日本及台灣等地，考慮在二零二一年人口普查中，調查私人住宅的居住水準，詳細調查住宅類型、建築構造、屋齡及維修狀況、內部設備以及人均每人居所樓面面積等，以便更全面掌握港人居住狀況，協助運房局制訂房屋政策。
- 3) 現時使用者如需要參考較新聞發布及統計處刊物所載的數據更詳盡的統計數字時，需向統計處查詢並酌量收費，減低市民了解及應用統計數字的意慾。為提高市民對統計的認知，並推廣統計數字在社會上的應用；當局會否考慮開放更多數據及統計資料，讓市民更了解香港現況。

提問人：尹兆堅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 1)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全港居於私人永久性房屋(包括私人住宅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的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及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分別為47平方米及18平方米。數字不包括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政府統計處沒有睡房、廚房或廁所樓面面積的分項統計數字。

- 2) 在釐訂2021年人口普查的數據項目時，政府統計處已進行廣泛的諮詢工作，並參考了聯合國的建議及不同國家／地區的做法。2021年人口普查將會搜集有關屋宇單位的資料，包括(i)屋宇單位類型（如公營租住房屋單位、資助出售單位、私人住宅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及臨時屋宇單位等）、(ii)居所類型（如佔用全個單位、廳房、閣仔及床位等）、(iii)屋宇單位是否分間樓宇單位、(iv)居所內廳房數目（包括客／飯廳、睡房、其他房間、廚房及浴室／廁所）及(v)居所樓面面積（住戶及人均）。政府統計處沒有計劃在2021年人口普查搜集有關樓齡、房屋維修狀況及內部設備的資料。
- 3) 政府統計處現時會就大眾關注的統計數字向傳媒發出新聞稿，並發布相關的統計報告書及／或專題文章。統計處亦會在部門網站發布各類載有更詳盡統計數字的統計表和數據集，供市民免費使用。統計處亦不斷強化部門網站的內容，並就人口普查／中期人口統計及貿易統計推出了網上互動數據發布服務，讓市民自行編製所需統計表，免費獲取更詳細的統計數字。此外，政府統計處設有數據查詢服務，多數情況下會免費向用家提供所需數據，只有涉及較大量統計數字或需要因應查詢者的特別要求而編製的統計數字的查詢，才會酌量收費。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89)

總目： (31) 香港海關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管制及執法

管制人員： 海關關長 (鄧以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五年，香港海關偵破的清洗黑錢個案及涉案人數。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5)

答覆：

過去5年，香港海關偵破的清洗黑錢個案及涉案人數如下：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案件宗數	3	11	6	7	7
涉案人數	7	24	17	11	19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84)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麥錦羅)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公開資料守則》工作，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破產管理署由2018年10月至今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 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 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iii)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最後處理方法

由2018年10月至12月

(i) 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2019年

(i) 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只提供部分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 2)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破產管理署由2018年10月至今接獲《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但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當中，(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iv)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最後處理方法

由2018年10月至12月

(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2019年

(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申請內容	(ii) 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原因	(iii) 拒絕披露資料的決定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1.8.2)	(iv) 拒絕披露部分資料的決定是否經過「傷害或損害測試」，即披露資料的公眾利益是否超過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害(根據詮釋和應用指引2.1.1)，如是，請提供詳情。

- 3) 若任何人認為部門未有遵行《守則》的任何規定，可要求該部門覆檢有關情況，請告知本會過往5年，每年部門(i) 接獲覆檢的個案數目、(ii) 該年接獲的覆檢個案中，覆檢後披露進一步資料的個案數目、(iii) 覆檢決定的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

接獲覆檢的年份	(i) 接獲覆檢的個案數目	(ii) 該年接獲的覆檢個案中，覆檢後披露進一步資料的個案數目	(iii) 覆檢決定的是否由首長級薪級第1點或第2點的人員作出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 4) 參照《公開資料守則》詮釋和應用指引第1.16.1至1.19.1所指的作出回應的預定時間，請按年份以列表(及文字)形式告知本會以下資料：

(a) 接獲書面要求後的 10 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	申請人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

		資料的次數	資料的次數	料的次數	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10至21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的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接獲書面要求後第21至51日內：

	部門能夠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就涉及第三者資料的要求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的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b)過去5年，部門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21日的個案的：

日期	所要求的資料主題	具體原因

(c)過去5年，部門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51日的個案的：

日期	所要求的資料主題	具體原因

- 5) 請以列表列出，過去5年，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個案裏，有多少個案的處理過程中，有向個人資料私隱專員諮詢意見？如有，部門最後有否全盤接納其意

見？若部門拒絕接納或只部分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原因為何？

日期	主題	部門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那一條豁免條文拒絕提供資料	部門有否全盤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	拒絕接納或只部分接納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的原因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54）

答覆：

- 1) 在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破產管理署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只提供部分所需資料的個案。
- 2) 在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破產管理署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拒絕提供所需資料的個案。
- 3) 在2015年至2019年期間，破產管理署並沒有接獲要求覆檢的個案。
- 4) (a) 2016年至2019年期間的有關資料如下。我們沒有2020年的資料。

	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因涉及第三者資料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因需要把要求轉介持有所要求的資料的另一部門而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次數	申請人不接受收費，並表示不願繼續有關申請，而撤回申請的次數
(a)	接獲書面要求後的10日內：				
2019年	1	0	0	0	0
2018年	2	0	0	0	0
2017年	0	0	0	0	0
2016年	2	0	0	0	0
(b)	接獲書面要求後的第10至21日內：				
2019年	0	0	0	0	0
2018年	0	0	0	0	0
2017年	0	0	0	0	0
2016年	6	0	0	0	0
(c)	接獲書面要求後的第21至51日內：				
2019年	0	0	0	0	0

2018年	0	0	0	0	0
2017年	0	0	0	0	0
2016年	0	0	0	0	0

- (b)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破產管理署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21日內回覆的個案。
- (c)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向破產管理署索取資料的申請中，沒有未能於接獲要求後的51日內回覆的個案。
- 5) 在2016年至2019年期間，破產管理署並無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第2部的豁免條文而拒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84)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麥錦羅)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每月獲得由懲教署生產的外科口罩(CSI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獲得CSI口罩數量	獲得CSI口罩價值	CSI口罩存量

- b.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外科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外科口罩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外科口罩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c.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N95口罩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N95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N95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d.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保護袍 (Gown) 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保護袍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保護袍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e.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全身防護衣 (Protective Coverall Suit) 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從政府物流服務署獲得全身防護衣數量 (價值)	自行採購全身防護衣數量 (價值)	存量	使用量

- f.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面罩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購入面罩數量	購入面罩價值	面罩存量	使用量

- g.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每月從政府物流服務署，或自行採購，獲得護目鏡的數量、價值、存量及使用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年份	購入護目鏡數量	購入護目鏡價值	護目鏡存量	使用量

- h.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有否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外科口罩、N95口罩、面罩、護目鏡、保護袍及全身防護衣？如有，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數量、使用量及存量，請按下表回答：

月份 / 年份：	機構 / 組織名稱	提供形式(例子：販賣、贈送)	外科口罩	N95 口罩	面罩	護目鏡	保護袍	全身防護衣	

- i. 若破產管理署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外科口罩、N95口罩、面罩、護目鏡、保護袍及全身防護衣，由什麼部門，什麼職級人士決定？請提供每次決定向其他機構供應或售賣相關物資人士的職級、決定日期及相關資料。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3）

答覆：

全球對個人防護裝備的需求正急升，特區政府的採購工作正面對激烈競爭。特區政府認為現階段不宜公開披露更多個別部門的個人防護裝備的庫存、購買量及金額、使用量等具體資料，以免損害物流署及各部門採購個人防護裝備的議價能力。破產管理署並沒有向其他機構提供個人防護裝備。

- 完 -